

#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600259

##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叶列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喜刚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8,715,198.30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86,854,307.58 元，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为 -265,569,505.88 元。鉴于公司尚未弥补完以前年度亏损，201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2013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本年度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4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25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6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广晟有色	指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广晟公司	指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6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 第二节 公司简介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广晟有色
公司的外文名称	Rising Nonferrous Metals Shar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RN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明	王东
联系地址	广州市广州大道北 613 号振兴商业大厦四楼	广州市广州大道北 613 号振兴商业大厦四楼
电话	020-87647597	020-87226381
传真	020-87649987	020-87649987
电子信箱	gsys87226381@163.com	gsys87226381@163.com

###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69 号海口宝华海景大酒店 8 楼 809 房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105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广州大道北 613 号振兴商业大厦四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501
公司网址	www.gsysgf.com
电子信箱	ysgzgs@gdnmi.com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晟有色	600259	ST 有色

###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4 年 6 月 27 日
注册登记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60000000131809
税务登记号码	46010028408134X
组织机构代码	28408134-X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72,020,706.32	494,955,249.53	96.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84,128.85	-69,224,092.0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60,584.05	-75,597,820.0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017,431.15	-141,175,816.53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0,385,505.80	453,850,226.01	1.44
总资产	3,096,495,382.59	2,780,017,010.27	11.38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8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3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	-15.00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	-16.27	不适用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4,021.76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944,268.04	政府补助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727.7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3,729.27	与经营无关的其他收入与支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05,337.72	
所得税影响额	-5,248,237.63	
合计	15,744,712.90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紧围绕着年初董事会制定的经营目标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在稀土产品市场低迷的情况下，攻坚克难，强化营销工作，降低运营成本，各项增收节支措施取得了较好的成效，1-6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97,202.07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增加 96%；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698.41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72,020,706.32	494,955,249.53	96.39
营业成本	826,515,479.87	407,198,444.72	102.98
销售费用	4,573,304.40	5,758,166.70	-20.58
管理费用	72,368,036.67	91,817,408.90	-21.18
财务费用	43,684,767.93	39,451,666.67	1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017,431.15	-141,175,81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19,590.38	-109,747,822.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85,915.13	166,604,699.62	-45.57
研发支出	2,617,458.97	1,380,392.84	89.6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销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仓储保管费及其他零星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购买商品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归还关联方借款及支付

信用证保证金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研发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 2、其它

### (1)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① 2014 年 4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了公司提交的《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文件》，并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0339 号)。8 月 13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目前公司正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后续工作。

② 2014 年 3 月 19 日，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了公司提交的《公司债券发行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并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0237 号)。6 月 13 日，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并于 7 月 11 日出具了正式核准文件《关于核准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60 号)。目前公司正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后续事宜。

###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① 2014 年公司预计主营业务收入 19.5 亿元左右，努力降低成本费用，使公司效益最大化。

② 公司债发行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续工作正在开展中。

③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已获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后续工作正在开展中。

##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1) 工业	421,580,103.12	317,657,542.09	24.65	70.06	77.38	减少 3.11 个百分点
(2) 商业	531,020,674.18	501,888,926.33	5.49	114.94	120.01	减少 2.18 个百分点
合 计	952,600,777.30	819,546,468.42	13.97	92.46	101.26	减少 3.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钨及相关 产品	67,699,781.23	50,924,991.11	24.78	-27.27	-26.69	减少 0.59 个百分点
稀土及相 关产品	739,060,948.15	628,553,593.58	14.95	84.61	86.48	减少 0.85 个百分点
其他商品 贸易	145,840,047.92	140,067,883.73	3.96	9,398.37	21,065.97	减少 52.94 个百分点
合 计	952,600,777.30	819,546,468.42	13.97	92.46	101.26	减少 3.76 个百分点

##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地区	727,362,870.39	76.83
国外地区	225,237,906.91	169.38
合 计	952,600,777.30	92.46

###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 1、公司具有的优势

##### ① 产业初具规模

公司在有色金属的采、选、冶、进出口贸易等领域，通过多年的精心经营，已打下了一定的产业基础。目前公司在国内稀土和钨矿行业内已具备一定的产业规模。近年来，随着国家对有色金属资源与产业的整合控制力度的不断加大，稀土、钨的生产均已列入国家指令性计划，公司将紧抓发展契机，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将稀土和钨产业做优做强。

## ②资源优势

目前，公司是广东省唯一合法稀土采矿人，正通过资源整合使广东稀土矿开采开发进入有序发展轨道。钨资源方面，广东粤北地区是我国重要的钨生产基地，公司在粤北地区拥有五个钨矿山，同时已加紧在原有矿山周边和深部开展探矿工作。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平台，进一步突出“资源控制”的重要性。

## ③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有明显的区域地理位置优势。近年来广东工业快速发展，已成为全国最大的稀土应用中心。广东省目前正致力于打造稀土全产业链，并带动电子信息、半导体照明、新能源汽车等下游应用产业规模超万亿元。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了较大空间，同时也为稀土、钨业的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和研究开发向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人才环境。

## ④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进步推动企业发展，不断进行技术改造和工艺创新。公司拥有和使用的多项技术和先进设备将为提高企业效益，提升企业的生产水平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撑。公司下属的钨矿企业采选系统完备、技术先进，稀土企业在国内生产冶炼技术一流。

## ⑤行业管理优势

公司系由原广东省冶金厅、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经 50 多年沿革而来的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优良资产借壳上市而成，承袭了有色金属行业管理的优良经验，拥有一个经验丰富、作风过硬的专业管理和技术团队。

## 2、公司存在的不足

公司借壳上市后，虽然发展迅速，但依然面临着股本规模较小，经济基础不够坚实，资源储备不够充足，主营业务单一，深加工产品比例较小，上下游尚未形成有效协同效应，抵御风险的能力不够强，盈利能力和管理水平还不够高，优秀人才梯队建设不够，高素质专业和管理人才相对匮乏，自主创新能力不足，历史负担比较重等多方面、深层次的问题。在当前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下，给我们的下一步发展提出了重大考验。公司今后将通过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大幅增加投入，稳步解决人才、科研相对滞后问题。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本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134,912,152.81 元，报告期初为 75,821,471.74 元，同比增加了 77.9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按照会计准则确认了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益，以及增加对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 5,998.65 万元。公司本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18,536,804.00 元，为持有的中钨高新股票；该资产报告期初为 15,415,052.25 元，同比增加了 20.2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购入 27.49 万股中钨高新股票及其公允价值发生变动。

#####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657	中钨高新	3,770,701.70	0.57	0.69	18,536,804.00	0	49,045.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重大资产重组资产置换
合计		3,770,701.70	/	/	18,536,804.00	0	49,045.38	/	/

持有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为中钨高新股票投资，年初持有的股份数量为 127.50 万股，本期购买 27.49 万股。期末持有的股份数量为 154.99 万股，2014 年 06 月 30 日收市价为 11.96 元/股，本期末公允价值为 18,536,804.00 元。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50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6.12 亿元，总负债 3.27 亿元，所有者权益 2.85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17 亿元，净利润 3146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440.76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稀土产品销售量增加以及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2)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2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6.02 亿元，总负债 4.53 亿元，所有者权益 1.50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32 亿元，净利润 1218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940.7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稀土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3)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4.30 亿元，总负债 2.27 亿元，所有者权益 2.03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8634 万元，净利润 144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2528 万元，主要原因是稀土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4)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5979 万元，总负债 2962 万元，所有者权益 3017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5195 万元，净利润 454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53.7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稀土产品销售量增加以及确认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5)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1.40 亿元，总负债 1.14 亿元，所有者权益 2603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9729 万元，净利润 155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984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稀土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

(6)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38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7767 万元，总负债 3724 万元，所有者权益 4044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066 万元，净利润 347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00.6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确认的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7)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9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5072

万元，总负债 2570 万元，所有者权益 2502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541 万元，净利润-13.60 万元。

(8)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63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4035 万元，总负债 3400 万元，所有者权益 636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25 万元，净利润-159 万元。

(9) 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2 亿元，实收资本 1.2 亿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2.43 亿元，总负债 1.20 亿元，所有者权益 1.23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57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95 万元。上年同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59 万元。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64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严控费用开支，以及收回前期应收款冲减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10)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6381 万元，总负债 512 万元，所有者权益 5869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835 万元，净利润为-23 万元。上年同期净利润-117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上升 9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减少费用开支以及确认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1)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7055 万元，总负债 585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04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589 万元，净利润 132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50.37%。主要原因是产品价格下跌及材料、人工成本上升所致。

(12)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1.01 亿元，总负债 1673 万元，所有者权益 8455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854 万元，净利润 47 万元。上年同期净利润为 81 万元，报告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4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稀土产品销售量减少所致。

(13) 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 万元，报告期末总资产 3.25 亿元，总负债 2.77 亿元，所有者权益 4794 万元。

####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本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8,715,198.30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86,854,307.58 元，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为 -265,569,505.88 元。鉴于公司尚未弥补完以前年度亏损，201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广晟有色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决定公司 201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其他披露事项

###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三、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 四、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 五、 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014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预计 201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为人民币 51,160 万元(不含税)左右。具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与关联企业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就 2014 年可能发生的关联购销金额进行了预计，并签署了《产品购销框架协议》。

本期实际发生的关联方交易：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包括（交易金额不含税）：购入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稀土产品 1,943,097.43 元；购入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稀土产品 81,032.47 元；购入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稀土产品 15,063,601.34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方交易包括（交易金额不含税）：销售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稀土产品 459,807.69 元；销售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稀土产品 8,001,483.31 元；销售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稀土产品 2,649,572.65 元；受托加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稀土产品 17,888,888.94 元。

#####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无

##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向控股股东拆借资金的议案，公司预计 2014 年度继续向控股股东广晟公司拆借资金 4.04 亿元，借入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报告期末公司向控股股东广晟公司拆借资金余额 361,343,900.00 元。报告期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资金占用费 11,782,678.79 元。

###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0,210,984.35	-6,562,797.26	33,648,187.09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因业务发展需要形成的往来款项。					

## (三) 其他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广晟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认购 30%；公司拟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收购广东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冶金”）持有的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78%股权、收购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有色集团”）所持有的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30.5%股权，收购广晟有色集团拥有的由红岭实际使用的固定资产。

(2)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托管关联企业股权的议案，公司拟对广晟公司所属关联企业的被委托股权进行经营与管理。

1、公司与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矿产公司”）签订了托管协议，协议约定，广晟矿产公司将持有的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 60%股权委托给本公司管理，广晟矿产公司每年需向本公司支付 50 万元人民币托管费用。托管期限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珠江矿业有限公司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形消灭之日。

2、公司与广晟冶金签订了托管协议，协议约定，广晟冶金将所属的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股权委托给本公司管理，广晟冶金每年需向本公司支付 30 万元人民币托管费用。托管期限为自广晟冶金将托管股权交接给本公司之日起至被托管企业与本公司可能发生的稀土经营相关业务同业竞争情形消灭之日。

3、公司与广晟有色集团签订了托管协议，协议约定，广晟有色集团将所持有的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30.5%股权、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 20%股权委托给本公司管理，广晟有色集团每年向本公司支付合计 40 万元人民币托管费用。托管清远嘉禾公司的期限自签订协议日开始，至本公司收购有色集团持有清远嘉禾股权后结束；托管河源古云公司的期限为 5 年。

(3)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停产整顿及委托关联方托管经营的议案。公司与广晟矿产公司签订托管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所属企业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委托给广晟矿产公司管理，公司每年向广晟矿产公司支付 20 万元人民币托管费用。托管期限自乙方将托管股权交接给甲方之日起至下列情形发生时终止：1、被托管企业停产整顿结束；2、乙方将托管股权转让给第三方；3、被托管企业关闭或注销；4、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署终止本协议的书面文件。

##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托管情况

(1) 鉴于公司与原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集团”）“五分开”工作已于 2013 年完成。为进一步理顺管理关系，经双方协商，决定终止双方 2010-2011 年签署的《委托管理协议》，解除与公司主营（稀土和钨产业）无关联的阳春金同工贸有限公司、潮安县立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汕尾市海晟矿业有限公司、陆丰金亿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惠来县百源金属有限公司、晟世有色金属仓储物流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的托管关系，解除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2)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分别与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矿投公司”）、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和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形消灭之日，托管费标准分别为 50 万元/年和 30 万元/年，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

(3) 公司与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有色集团”）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5 年，托管费标准为 20 万元/年，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

(4) 公司与广晟有色集团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公司收购有色集团所持有的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股权之日，托管费标准为 20 万元/年，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

(5) 公司与广晟矿投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委托广晟矿投公司管理公司所持有的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托管期限为自托管股权交接之日起至满足“被托管企业停业整顿结束、公司将托管股权转让给第三方、被托管企业关闭或注销、协商一致终止协议”条件之一时止，托管费标准为 20 万元/年，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于 2014 年 4 月 2 日审议通过生效。

#### 2、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 3、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 (二)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79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3,79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3,79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2.01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3,79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3,790.00

(1) 2012 年 9 月，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44010120120007901 号)，取得贷款 4,600.00 万元，其中贷款期限 1 年的 600.00 万元(已归还)、贷款期限 2 年的 1,000.00 万元、贷款期限 3 年的 3,000.00 万元，利率按贷款发放日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确定；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机械设备抵押，同时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为此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编号：44100120120051384)。

2014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合同编号：44010120120007901B01 号)，针对上述 2012 年 9 月所签订 4,600.00 万元借款合同，重新设定为以房地产权、国有土地使用权及机器设备抵押(抵押合同编号：44100620140003380 号)，同时解除原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为此贷款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合同(合同编号：44100120120051384)。

(2) 2013 年 11 月 9 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 3,000.00 万元，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

(3) 2014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丰兴支行签订 2000 万元额度的授信协议，本公司为该授信额度提供不可撤销担保；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开出信用证 706,090.00 美元。

(4) 2014 年 5 月 14 日，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区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取得综合授信额度 4000 万元，本公司为该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在该保证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0 元，开出信用证 5,097,550.22 美元。

(5) 2013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南方储备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期限为 12 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GDK477620120130162)，取得人民币借款 5,000.00 万元；2014 年 3 月 13 日，广东南方储备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期限为 12 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GDK477620120140011)，取得人民币借款 14,700.00 万元。2014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及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广东南方储备公司 29% 股权)、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广东南方储备公司 20% 股权)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最高本金额为 14790 万元、8410 万元和 5800 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含上述编号 GDK477620120130162、GDK477620120140011 借款合同在内的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19,700.00 万元。

**(三)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承诺类型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晟公司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在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有关环评方面的法律障碍消除下，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广晟有色提议收购其所持的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股权。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晟公司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三年内，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对其全资子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的公司制改制，并向广晟有色提议收购广晟公司下属企业持有的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改制后企业的股权（如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改制后，仍然被广晟公司实际控制）。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晟公司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如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获得有关部门对异地扩建事宜的批复，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向广晟有色提议收购其所持的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 80% 股权。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晟公司	<p>1、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配合国家关于“加快组建大型稀土企业集团”的政策而成立的平台公司，其在稀土开采及冶炼分离领域主要进行暂不适合上市公司实施的投资及资产收购整合业务。待上述业务可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盈利能力、环保、安全等前置条件）后，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广晟有色提议启动将上述业务注入上市公司的程序。</p> <p>2、广晟公司承诺在获得稀土采选、冶炼及贸易，钨矿采选及贸易领域业务时，将赋予广晟有色优先选择权。在广晟有色就该等业务机会明确表示放弃选择权时，才会将该等业务机会赋予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除此以外，广晟公司将督促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不从事与广晟有色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p>			是				
-----------	--------	------	--	--	--	---	--	--	--	--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4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 十、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和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不断为公司规范治理提供有力支持。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理财产品投资业务管理制度》，发布了《2014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控制度认真、诚信、勤勉地履行了职责，有力促进了公司的稳定发展，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 二、股东情况

#### (一)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9,38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04	112,320,000	0	0	无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	国有法人	8.26	20,600,000	-657,323	0	无
龙淑超	未知	0.39	978,387	978,387	0	未知
叶林	未知	0.36	897,800	0	0	未知
赵美贞	未知	0.31	767,158	767,158	0	未知
潘英俊	未知	0.30	745,000	745,000	0	未知
张爱军	未知	0.29	731,600	731,600	0	未知
项会蓉	未知	0.28	691,625	0	0	未知

吴兆谨	未知	0.21	533,710	533,710	0	未知
高继东	未知	0.20	500,008	500,008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2,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320,00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	20,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00,000		
龙淑超	978,387			人民币普通股 978,387		
叶林	897,800			人民币普通股 897,800		
赵美贞	767,158			人民币普通股 767,158		
潘英俊	7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5,000		
张爱军	731,600			人民币普通股 731,600		
项会蓉	691,625			人民币普通股 691,625		
吴兆谨	533,710			人民币普通股 533,710		
高继东	500,008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持有广晟有色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两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公司未知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东与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持股变动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楠	独立董事	聘任	增补
高德柱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一、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84,690,715.68	457,848,220.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32,261.00
应收票据		41,923,841.42	26,350,000.00
应收账款		109,904,881.25	111,594,403.96
预付款项		150,446,601.00	58,093,090.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905,827.16	27,325,703.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25,258,118.50	1,129,416,47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43,129,985.01	1,813,660,153.10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536,804.00	15,415,052.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4,912,152.81	75,821,471.7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7,020,612.08	220,592,875.12

在建工程		344,661,355.13	308,396,884.1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0,828,667.10	248,947,206.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972,741.97	70,617,291.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433,064.49	26,566,076.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3,365,397.58	966,356,857.17
资产总计		3,096,495,382.59	2,780,017,010.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79,400,000.00	693,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8,947,237.91	175,024,805.49
预收款项		158,162,969.97	68,387,882.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770,577.89	40,041,034.51
应交税费		-26,685,396.02	30,831,335.37
应付利息			853,363.01
应付股利		886,076.81	820,570.07
其他应付款		471,695,917.32	553,251,900.7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49,950,000.00	193,9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03,127,383.88	1,756,660,891.20
非流动负债：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13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56,363,538.00	66,424,367.3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91,525.58	3,675,177.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16,725.86	98,041,993.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071,789.44	298,141,538.34
负债合计		2,353,199,173.32	2,054,802,429.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资本公积		446,556,228.25	446,507,182.8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544,473.85	2,042,368.29
盈余公积		21,470,180.73	21,470,180.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8,585,377.03	-265,569,505.8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460,385,505.80	453,850,226.01
少数股东权益		282,910,703.47	271,364,354.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3,296,209.27	725,214,580.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3,096,495,382.59	2,780,017,010.27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甲

会计机构负责人：

叶列理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4,700,269.32	342,773,305.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00,000.00
应收账款		2,165,588.34	0
预付款项		27,061,530.25	5,187,794.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189,313.40	22,422,350.14
其他应收款		328,234,862.16	255,496,196.59
存货		33,198,266.21	65,772,440.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48,549,829.68	702,652,087.09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49,384,914.35	672,339,333.7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61,342.43	1,831,264.13
在建工程		221,321,359.79	212,466,308.6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840.00	49,36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2,384,456.57	886,686,266.54
资产总计		1,520,934,286.25	1,589,338,353.6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38,000,000.00	495,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08,645.60	1,301,645.60
预收款项		2,275,372.40	5,571,338.01
应付职工薪酬		10,014,349.80	19,519,682.00
应交税费		-4,935,902.80	-11,501,617.3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74,239.00	374,239.00
其他应付款		594,522,136.00	650,431,227.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19,950,000.00	119,9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61,808,840.00	1,281,146,514.7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56,363,538.00	66,424,367.3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5,958.00	165,958.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529,496.00	166,590,325.33
负债合计		1,418,338,336.00	1,447,736,840.0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资本公积		434,692,381.93	434,692,381.9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470,180.73	21,470,180.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2,966,612.41	-563,961,049.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02,595,950.25	141,601,513.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1,520,934,286.25	1,589,338,353.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叶列理

张

张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72,020,706.32	494,955,249.53
其中：营业收入		972,020,706.32	494,955,249.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71,586,386.90	582,422,641.26
其中：营业成本		826,515,479.87	407,198,444.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05,590.18	9,471,350.79
销售费用		4,573,304.40	5,758,166.70
管理费用		72,368,036.67	91,817,408.90
财务费用		43,684,767.93	39,451,666.67
资产减值损失		15,539,207.85	28,725,603.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2,077.87	-2,347,082.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95,805.59	-2,797,082.1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7,758.45	-89,814,473.92
加：营业外收入		24,965,718.94	7,601,827.95
减：营业外支出		2,391,158.41	620,597.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136,802.08	-82,833,243.69
减：所得税费用		18,529,426.77	1,949,349.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7,375.31	-84,782,593.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84,128.85	-69,224,092.06
少数股东损益		-3,376,753.54	-15,558,501.2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28
七、其他综合收益		49,045.38	-287,817.19
八、综合收益总额		3,656,420.69	-85,070,41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33,174.23	-69,511,909.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76,753.54	-15,558,501.22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喜刚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8,767,223.02	134,156,413.71
减：营业成本		162,056,520.97	132,549,854.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010,048.33	32,500,651.93
财务费用		27,232,388.39	23,853,774.57
资产减值损失		-106,586.38	1,545,434.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6,057.23	1,048,956.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39,093.97	-2,382,448.8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919,091.06	-55,244,345.68
加：营业外收入		330,000.00	5,534,413.90
减：营业外支出		416,472.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005,563.34	-49,709,931.7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005,563.34	-49,709,931.7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005,563.34	-49,709,931.78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喜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5,631,538.87	572,498,266.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9,798.50	869,648.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51,324.44	13,937,85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5,942,661.81	587,305,773.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5,804,337.99	451,887,421.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646,520.22	103,533,781.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974,529.78	117,693,195.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34,704.97	55,367,19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3,960,092.96	728,481,58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017,431.15	-141,175,816.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56,357.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098.95	8,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7,456.85	24,228,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180,560.57	129,176,622.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986,486.66	4,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98,167,047.23	133,976,622.84

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19,590.38	-109,747,82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80,000.00	2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80,000.00	2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7,600,000.00	370,2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64,554.00	29,784,972.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544,554.00	421,034,972.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3,482,009.33	219,987,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755,112.28	27,889,021.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621,517.26	6,553,752.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858,638.87	254,430,273.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85,915.13	166,604,699.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251,106.40	-84,318,939.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263,868.17	304,605,08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012,761.77	220,286,140.72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志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158,071.66	188,448,014.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6,733.93	1,546,08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184,805.59	189,994,103.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953,782.62	181,481,108.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52,160.44	21,522,574.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2,765.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55,301.33	11,158,74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861,244.39	214,895,19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561.20	-24,901,088.3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79,40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9,40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3,024,706.45	99,800,000.00

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306,486.66	43,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31,193.11	143,6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31,193.11	-138,820,59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8,000,000.00	340,2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868,510.10	406,070,274.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868,510.10	746,320,274.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3,282,009.33	144,987,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464,298.29	18,413,500.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187,607.14	450,282,733.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933,914.76	613,683,734.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65,404.66	132,636,540.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073,036.57	-31,085,143.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2,773,305.89	169,047,58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700,269.32	137,962,440.37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志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9,400,000.00	446,507,182.87		2,042,368.29	21,470,180.73		-265,569,505.88		271,364,354.72	725,214,580.73
二、会计政策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9,400,000.00	446,507,182.87		2,042,368.29	21,470,180.73		-265,569,505.88		271,364,354.72	725,214,580.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0	49,045.38	0	-497,894.44	0	0	6,984,128.85		11,546,348.75	18,081,628.54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749,293.70	5,551,342.51
2. 本期使用												2,103,417.34	5,994,784.53
(七)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49,400,000.00	445,946,437.12	1,496,112.16	21,470,180.73	-256,078,399.64							231,854,079.43	694,088,409.80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志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9,400,000.00	434,692,381.93			21,470,180.73		-563,961,049.07	141,601,513.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9,400,000.00	434,692,381.93			21,470,180.73		-563,961,049.07	141,601,513.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005,563.34	-39,005,563.34
(一)净利润							-39,005,563.34	-39,005,563.3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005,563.34	-39,005,563.3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 财务报表附注

### 2014 年 1-6 月

####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于 1992 年 8 月 8 日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2]8 号文件批准,由海南省纺织工业总公司、海南国际(海外)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海口信托咨询公司、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和中技海南实业公司五家单位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6 月 18 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39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28 日和 2000 年 5 月 8 日分别采用向法人配售和向一般投资者上网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000 万股,并于 2000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600259。本公司内部职工股 2,460 万股于 2003 年 5 月 12 日上市交易,至此本公司上市人民币普通股为 9,460 万股。

2007 年 5 月 21 日,公司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7]107 号《关于对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实施暂停上市的决定》:因公司 2004 年、2005 年、2006 年连续三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和 14.1.7 条的规定,决定公司股票自 2007 年 5 月 25 日起暂停上市。

2007 年 12 月 11 日,公司与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有色集团”)签订了关于进行资产置换并向广晟有色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协议》:资产置换差额,由公司向广晟有色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3,600 万股流通股份作为购买资产应支付的对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每股定价为人民币 6.68 元,股票性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面值为每股 1 元人民币。2008 年 8 月 2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062 号《关于核准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广晟有色集团发行不超过 3,600 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

购买相关资产。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及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09年1月13日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

公司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60000000131809，注册地址：海口市滨海大道103号财富广场16层C单元，法定代表人姓名：叶列理，注册资本：24,940万元，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含稀有稀土金属）矿采选与贵金属矿采选项目的投资及管理；有色金属（含稀有稀土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产品的收购、加工和销售；物流运输仓储（危险品除外）项目的投资及管理；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及管道安装、维修；有色金属矿冶炼科研设计；有色金属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有色金属、建筑材料国内贸易；项目投资。（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本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稀土产品及钨产品（原主要产品为涤纶长丝）。

经本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简称自2009年2月6日起由“ST聚酯”变更为“ST有色”，公司股票代码“600259”不变。

本公司2010年3月30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了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特别处理的申请，该申请已获得批准。2010年5月19日公司股票简称由“ST有色”变更为“广晟有色”，公司股票代码不变。

经本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12,476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4,94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24,940万元。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1,232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5.036%，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 附注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

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

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十)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经减值测试后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是指单项金额不重大，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账龄在3 年（不含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经减值测试后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项金额不重大，经单独测试估计回收的可能性较低的其他应收款。期末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项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 3、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是指：是指单项金额不重大，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账龄在3年（不含3年）以下的应收账款。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是指单项金额不重大，不需要进行单独减值测试，估计回收的可能性较高的其他应收款。

####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4、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年以上	50%	50%

####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 （十一）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

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

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

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十四)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50	0.3%-5%	1.90%-3.32%
机器设备	5-20	0.3%-5%	4.75%-19.94%
运输设备	5-10	0.3%-5%	9.50%-19.94%
其他设备	3-10	0.3%-5%	9.50%-33.23%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

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十五)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十六) 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

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七)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取得方式	摊销依据	剩余摊销期限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489 个月
龙南新征 21 亩土地	购入	受益年限	574 个月
棉土窝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357 个月
棉土窝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39 个月
瑶岭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27 个月
中科广晟稀土专利权	购入	受益年限	50 个月
富远-程西村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477 个月
仁居稀土矿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250 个月
红岭采矿权	评估增值	受益年限	177 个月
新丰高新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477 个月

河源高新材料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477 个月
五丰稀土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70 个月
江西广晟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573 个月
江西广晟购买专利	购入	受益年限	93 个月
转盘式连续加液装置专利权	购入	受益年限	57 个月
西河村工业园	购入	受益年限	581 个月
用友软件	购入	受益年限	15 个月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4、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摊销年限**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十九)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

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 （二十）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二十一）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

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二十二) 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①取得的政府补助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的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②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3、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购建的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费用或损失发生当期转入当期损益。

### **4、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按照应收政府补助的时间作为确认时点，否则按照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的时间作为确认时点。

### **5、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二十四)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二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二十六)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末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2、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末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附注三、税项

###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5%，1%
教育费及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及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资源税		钨、钼、铋原矿 0.4-8 元/吨，稀土矿折氧化物 8000-22500 元/吨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细见（1）表

(1) 表:

公司名称	备注	2014年度
本公司		25%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25%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25%
大埔县新城基工贸有限公司		25%
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25%
河源市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u>公司名称</u>	<u>备注</u>	<u>2014年度</u>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25%
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25%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25%
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25%
广州晟晖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25%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浙江中科广晟稀土精细陶瓷研发有限公司		25%
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广东广晟稀土稀有金属研究院		25%

#### 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 (一) 子公司情况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韶关	1,038.00	有色金属采选	1,302.58		38.54	38.54	是	24,455,475.43		
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源	1,000.00	矿产品销售	470.09		56.00	56.00	是	2,956,412.48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韶关	500.00	矿产品销售	7,641.56		100.00	100.00	是	-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龙南	3,000.00	有色金属采选	4,071.24		50.00	50.00	是	111,166,395.62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韶关	108.70	有色金属采选	976.85		59.98	59.98	是	10,178,738.96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	5,001.51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8,062.63		100.00	100.00	是	-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韶关	163.18	有色金属采选	486.75		60.01	60.01	是	3,048,484.08		
河源市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源	3,000.00	稀土矿业筛选、分离、稀土金属、材料加工及相关产品销售	2,301.92		80.00	80.00	是	5,086,401.83		
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丰	3,000.00	稀土矿产品销售	3,152.39		95.00	95.00	是	1,473,962.14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平远	7,500.00	有色金属采选	12,091.67		99.80	99.98	是	72,917.68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平远	120.00	有色金属采选	4,395.67		90.00	90.00	是	4,337,601.65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大埔	60.00	有色金属采选	151.28		90.00	99.998	是	682.45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丰	600.00	稀土矿产品销售	189.93		55.00	55.00	是	693,516.91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翁源	150.00	尾矿回收、加	4,642.03		90.00	90.00	是	6,805,249.74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浙江中科广晟稀土精细陶瓷研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平湖	2,500.00	工、销售制造加工销售照明器具	1,167.00		51.00	51.00	是	11,642,981.49		
<b>(二)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b>												
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龙南	12,000.00	稀土氧化物生产销售等	7,800.00		65.00	65.00	是	38,942,887.08		
广州晟晖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	100.00	财务咨询等	100.00		100.00	100.00	是	-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平远	8,000.00	稀土矿产品制造、销售	4,080.00		51.00	51.00	是	41,427,295.36		
广东广晟稀土有色金属研究院	全资	广州	100.00	稀土及稀有金属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研发	100.00		100.00	100.00	是	-		
广东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5,000.00	稀土的储备及贸易、进出口、经济贸易咨询	2,550.00		51.00	51.00	是	23,491,547.40		

**(三)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四)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五)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六)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七)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八) 本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九)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十) 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十一)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921,906.90			534,826.17
美元						
小计			<u>921,906.90</u>			<u>534,826.17</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64,090,854.87			455,764,900.25

美元	—	—
小计	<u>264,090,854.87</u>	<u>455,764,900.25</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9,677,953.91	1,548,493.75
美元		
小计	<u>19,677,953.91</u>	<u>1,548,493.75</u>
合 计	<u>284,690,715.68</u>	<u>457,848,220.17</u>

说明：其中期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信用保证金	19,677,953.91
合 计	<u>19,677,953.91</u>

##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债券投资	—	3,032,261.00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套期工具	—	—
其他	—	—
合 计		<u>3,032,261.00</u>

## （三）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923,841.42	26,3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u>41,923,841.42</u>	<u>26,350,000.00</u>

###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广东龙丰精密铜管有限公司	2014-5-23	2014-11-23	8,000,000.00	

广东龙丰精密铜管有限公司	2014-5-23	2014-11-23	7,000,000.00
广东龙丰精密铜管有限公司	2014-5-29	2014-11-29	5,000,000.00
深圳市华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5-13	2014-11-13	3,000,000.00
深圳市华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5-13	2014-11-13	2,000,000.00
合 计			25,000,000.00

###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前五名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备注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5-22	2014-11-22	1,000,000.00	
厦门金昊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014-1-24	2014-7-24	895,808.72	
宁波市瑞康光电有限公司	2014-1-26	2014-7-26	585,000.00	
宁波市瑞康光电有限公司	2014-3-5	2014-9-5	540,000.00	
金华市中崑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2014-3-19	2014-9-19	511,465.30	
合 计			3,532,274.02	

### 4、期末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

#### （四）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19,350.99	19.32%	—	1,000,000.00	0.8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255,743.18	79.71%	4,586,650.12	116,466,915.74	99.15%	5,872,511.78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255,743.18	79.71%	4,586,650.12	116,466,915.74	99.15%	5,872,511.78
组合小计	91,255,743.18	79.71%	4,586,650.12	116,466,915.74	99.15%	5,872,511.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6,437.20	0.97%	—	—	—	—

合 计	<u>114,491,531.37</u>	<u>100.00%</u>	<u>4,586,650.12</u>	<u>117,466,915.74</u>	<u>100.00%</u>	<u>5,872,511.78</u>
-----	-----------------------	----------------	---------------------	-----------------------	----------------	---------------------

## 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3,289,664.84	1年以内	11.61%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6,396,847.50	1年以内	5.59%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432,838.65	1年以内	2.12%
合 计		22,119,350.99		19.32%

##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0,846,863.96	99.55%	4,542,343.20	115,551,975.81	99.21%	5,777,598.79
1至2年	374,689.22	0.41%	37,468.92	880,749.93	0.76%	88,074.99
2至3年	34,190.00	0.04%	6,838.00	34,190.00	0.03%	6,838.00
3年以上			-	-	-	-
合 计	<u>91,255,743.18</u>	<u>100.00%</u>	<u>4,586,650.12</u>	<u>116,466,915.74</u>	<u>100.00%</u>	<u>5,872,511.78</u>

## 4、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 例(%)
------	--------	----	----	-------------------

广东电网公司韶关供电局		666,437.20	1 年以内	0.59%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50,000.00	1 年以内	0.39%
合 计		1,116,437.20		0.98%

**5、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6、本期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重组前累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7、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8、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9、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江西国金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正常贸易	24,351,850.90	1 年以内	21.27%
PHILIPS LIGHTING BV	正常贸易	21,958,815.88	1 年以内	19.18%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3,289,664.84	1 年以内	11.61%
德昌盛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正常贸易	11,163,760.00	1 年以内	9.75%
宜兴新威利成稀土有限公司	正常贸易	6,650,000.01	1 年以内	5.81%
合 计		77,414,091.63		67.62%

**10、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3,289,664.84	1 年以内	11.61%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6,396,847.50	1 年以内	5.59%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432,838.65	1 年以内	2.12%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50,000.00	1 年以内	0.39%
合 计		22,569,350.99		19.71%

### 11、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 12、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 (五) 预付款项

###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0,233,894.37	93.20%	47,624,597.91	81.98%
1 至 2 年	1,890,357.63	1.26%	9,001,617.55	15.50%
2 至 3 年	8,322,349.00	5.54%	1,466,875.10	2.52%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50,446,601.00	100.00%	58,093,090.56	100.00%

预付账款说明：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增加 158.98%，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购货款增加所致。

###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清远达美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正常贸易	20,439,256.7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20,00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广东利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贸易	19,00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深圳市邦瑞致远科技有限公司	正常贸易	16,68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5,631,5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91,750,756.70		

### 3、本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

位欠款。

## (六) 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716,646.07	100.00	4,810,818.91	30,583,971.61	100.00%	3,258,268.32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716,646.07	100.00	4,810,818.91	30,583,971.61	100.00%	3,258,268.32
组合小计	35,716,646.07	100.00	4,810,818.91	30,583,971.61	100.00%	3,258,268.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合计	<u>35,716,646.07</u>	<u>100.00%</u>	<u>4,810,818.91</u>	<u>30,583,971.61</u>	<u>100.00%</u>	<u>3,258,268.32</u>

### 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无。

###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850,749.68	38.78%	692,537.48	20,001,255.43	65.40%	1,000,062.77
1 至 2 年	11,462,178.77	32.09%	1,146,217.88	3,593,579.23	11.75%	359,357.92
2 至 3 年	7,432,650.87	20.81%	1,486,530.17	5,319,069.47	17.39%	1,063,813.89
3 至 4 年	1,992,399.27	5.58%	996,199.64	1,055,067.48	3.45%	527,533.74

4 至 5 年	363,667.48	1.02%	181,833.74			
5 年以上	615,000.00	1.72%	307,500.00	615,000.00	2.01%	307,500.00
合计	<u>35,716,646.07</u>	<u>100.00%</u>	<u>4,810,818.91</u>	<u>30,583,971.61</u>	<u>100.00%</u>	<u>3,258,268.32</u>

4、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无。

5、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以及本期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金额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6、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7、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8、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 例(%)	性质或内 容
河源市广晟投资公司		4,700,000.00	2-3 年	13.16%	往来款
包头稀土交易所		3,000,000.00	1 年以内	8.40%	往来款
新丰县财政局		2,430,000.00	1-2 年	6.80%	往来款
广东正达投资有限公司		1,050,000.00	1-2 年	2.94%	往来款
翁源县国土资源局		1,013,250.00	1-2 年	2.84%	往来款
合 计		<u>12,193,250.00</u>		<u>34.14%</u>	

9、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无

10、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1、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 (七) 存货

###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6,313,282.21	15,903,930.16	290,409,352.05	298,150,783.72	13,549,619.88	284,601,163.84
在途物资	11,712,253.31		11,712,253.31	8,507,226.39		8,507,226.39
委托加工物资	49,150,409.22		49,150,409.22	28,167,247.57		28,167,247.57
包装物	192,905.95		192,905.95	1,040,339.74		1,040,339.74
低值易耗品	919,227.06		919,227.06			
库存商品	677,597,284.33	44,668,351.98	632,928,932.35	535,760,107.79	31,750,143.34	504,009,964.45
在产品*1	397,394,412.03		397,394,412.03	299,774,686.91		299,774,686.91
发出商品	42,550,626.53		42,550,626.53	318,479.15		318,479.15
其他			-	2,997,366.07		2,997,366.07
合 计	<u>1,485,830,400.64</u>	<u>60,572,282.14</u>	<u>1,425,258,118.50</u>	<u>1,174,716,237.34</u>	<u>45,299,763.22</u>	<u>1,129,416,474.12</u>

###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3,549,619.88	2,354,310.28	-	-	15,903,930.16
库存商品	31,750,143.34	12,918,208.64	-	-	44,668,351.98
在产品	-	-	-	-	-
合 计	<u>45,299,763.22</u>	<u>15,272,518.92</u>	<u>-</u>	<u>-</u>	<u>60,572,282.14</u>

###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
			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期末可变现净值	-	-

4、存货的说明：存货账面价值期末较期初增加 26.27%，系报告期内库存商品和在产品增加所致。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债券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8,536,804.00	15,415,052.25
其他		
合 计	18,536,804.00	15,415,052.25

**2、截至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成本（摊余成本）、公允价值、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以及已计提减值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770,701.70		3,770,701.70
公允价值	18,536,804.00		18,536,804.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074,576.71		11,074,576.71
已计提减值金额			

**3、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

**4、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尚未根据成本与期末公允价值差额计提减值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期末无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长期债权投资。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持有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为中钨高新（000657）股票投资，年初持有的股份数量为127.50万股，期末持有的股份数量为154.99万股。2014年6月30日收市价为11.96元/股，本期末公允价值为18,536,804.00元。

## (九) 长期股权投资

## 1、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1.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东茂名	曹玉涛	加工销售有色金属矿、黑色金属矿及进出口等	960	50%	50%	9,543,440.36	14,576.38	9,528,863.98	2,059,643.58	-91,705.81
二、联营企业												
1.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内蒙古包头市	冀代雨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	1,020	49.02%	49.02%	99,899,870.86	73,881,483.85	26,018,387.01	18,375,230.6	-2,346,517.82
2.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西贺州市	严小必	稀土产品,化工产品,永磁材料,有色金属加工,销售	500	30%	30%	58,868,893.95	18,964,114.41	39,904,779.54	16,622,730.58	-2,642,274.92
3、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东清远	杨清宇	稀土分离	2,000	30.50%	30.50%	143,666,554.14	72,246,906.47	71,419,647.67	63,944,139.00	3,585,307.44
4、上海裕石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上海	张凡	投资管理、矿产品、金属材料	1,000	40%	4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0.00	0.00

司				料销售等								
5、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东梅县	今本敬一	钕铁硼磁性材料的生产、加工、销售	3,300 万美元	37%	37%	201419514.68	39817.77	201379696.91	0.00	-833,885.14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无。

##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1、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	11,817,295.93	-792,682.48	11,024,613.45	49.02%	49.02%	—	—	—	—
2、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	14,293,183.73	-842,217.08	13,450,966.65	30.00%	30.00%	—	—	—	—
3、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380,000.00	23,412,771.54	1,093,518.77	24,506,290.31	30.50%	30.50%	—	—	—	—
4、上海裕石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	4,000,000.00	—	4,000,000.00	40.00%	40.00%				
5、茂名市金晟矿业公司	权益法	4,800,000.00	4,810,319.28	-45,887.30	4,764,431.98	50.00%	50.00%				
6、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	权益法	74,756,835.52	14,770,348.86	59,677,949.16	74,448,298.02	37.00%	37.00%				

公司											
<b>权益法小计</b>		102,436,835.52	73,103,919.34	59,090,681.07	132,194,600.41	—	—	—	—	—	—
有色鑫光(*1)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3.26%	3.26%	—	500,000.00	—	—
海南金埔(*2)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广州商品期货交易所(*3)	成本法	1,050,000.00	1,050,000.00	—	1,050,000.00	—	—	—	1,050,000.00	—	—
广东珠江稀土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17,552.40	2,717,552.40	—	2,717,552.40	3.00%	3.00%	—	—	—	—
<b>成本法小计</b>		4,367,552.40	4,367,552.40	—	4,367,552.40	—	—	—	1,650,000.00	—	—
<b>成本法和权益法合计</b>		106,804,387.92	77,471,471.74	59,090,681.07	136,562,152.81	—	—	—	1,650,000.00	—	—

\*1. 有色鑫光公司 2003 年 3 月 19 日公布最近三年连续亏损, 退市处理。

\*2. 海南金埔已倒闭。

\*3. 广州商品期货交易所于 1999 年关闭。

**(十)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1、固定资产情况****1、资产原值**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70,586,769.54	1,298,084.54	108,169.94	171,776,684.14
机器设备	144,248,491.29	5,004,155.86	191,310.00	149,061,337.15
运输工具	11,828,757.60	640,821.80	115,500.00	12,354,079.40
办公设备	11,683,338.47	604,120.50		12,287,458.97
<b>合计</b>	<b>338,347,356.90</b>	<b>7,547,182.70</b>	<b>414,979.94</b>	<b>345,479,559.66</b>

**2、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3,534,118.91		3,452,418.26	93,571.78	46,892,965.39
机器设备	60,793,672.19		6,040,527.91	144,051.97	66,690,148.13
运输工具	7,695,081.63		877,971.86	97,097.00	8,475,956.49
办公设备	5,731,609.05		668,268.52		6,399,877.57
<b>合计</b>	<b>117,754,481.78</b>		<b>11,039,186.55</b>	<b>334,720.75</b>	<b>128,458,947.58</b>

**3、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27,052,650.63			124,883,718.75
机器设备	83,454,819.10			82,371,189.02
运输工具	4,133,675.97			3,878,122.91
办公设备	5,951,729.42			5,887,581.40
<b>合计</b>	<b>220,592,875.12</b>			<b>217,020,612.08</b>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b>合计</b>				

**5、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27,052,650.63			124,883,718.75
机器设备	83,454,819.10			82,371,189.02
运输工具	4,133,675.97			3,878,122.91
办公设备	5,951,729.42			5,887,581.40
<b>合计</b>	<b>220,592,875.12</b>			<b>217,020,612.08</b>

## 2、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本公司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本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无待售的固定资产。

## 6、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1,034,505.06		
合 计	<u>1,034,505.06</u>		

固定资产的说明：

(1)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中有 1 处房屋未取得房产证，为天河岗顶宿舍，原值 3,445,468.00 元，账面净值 1,034,505.06 元。

(2)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26,162.39 元。

(3) 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净值为 33,099,956.42 元的房产（企业合并时公允价值摊余金额为 55,556,477.45 元）用于抵押获取银行借款。

(4) 所有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4-6-30 企业合并时公允价值摊余金额	期末余额账面净值	产权证号
富远公司办公楼	2,092,274.14	850,349.00	粤房地证字第 C2707058 号
富远公司萃取车间	7,344,332.40	3,673,963.95	粤房地证字第 C2707056 号
富远公司沉淀车间	2,851,457.28	1,426,428.17	粤房地证字第 C2707059 号

富远公司煅烧车间	4,633,218.01	2,581,017.98	粤房地证字第 C2707057 号
富远公司机械设备	8,435,105.04	8,435,105.04	
环翠北路 23 号首层, 25 号二层物业	11,867,617.59	7,514,665.08	粤房地证字第 C6901531 号 粤房地证字第 C6901510 号
环市东路 474 号 601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602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603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604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605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606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607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608 房	10,777,486.75	4,816,643.47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691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688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687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719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686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718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1158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4054
环市东路 474 号 501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502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503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504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505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506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507 房 环市东路 474 号 508 房	7,554,986.24	3,801,783.73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700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703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705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706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708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710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711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40032716
合 计	55,556,477.45	33,099,956.42	

## (十一)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账面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瑶岭探矿工程	43,512,088.04		43,512,088.04	42,888,841.51		42,888,841.51
瑶岭 220 斜井技术改造工程	914,156.82		914,156.82			
瑶岭矿零星工程	1,387,373.55		1,387,373.55	924,996.15		924,996.15
棉土窝矿道治理工程	12,561,302.93		12,561,302.93	6,002,750.44		6,002,750.44
和利新材料车间钢构工程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梅子窝探矿工程	6,823,264.30		6,823,264.30	6,690,999.34		6,690,999.34
新丰高新环保设计	27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270,000.00
新丰高新探矿及试生产装置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新丰高新围墙工程	2,455,138.51		2,455,138.51	2,431,138.51		2,431,138.51

新丰开发探矿工程	87,938.00		87,938.00			
翁源红岭主矿道工程	17,631,374.70		17,631,374.70	12,427,075.56		12,427,075.56
石人嶂尾矿治理工程	3,273,748.55		3,273,748.55	3,273,748.55		3,273,748.55
江西广晟节能灯、LED 灯工程项目	1,857,397.80		1,857,397.80	1,847,397.80		1,847,397.80
江西广晟 50 亩厂房建设	6,174,921.04		6,174,921.04	5,618,513.04		5,618,513.04
江西广晟 40 亩建筑工程	270,900.00		270,900.00	270,900.00		270,900.00
智威厂房建设	16,035,966.52		16,035,966.52	6,578,214.44		6,578,214.44
江西广晟 360 亩工程	180,766.26		180,766.26	180,766.26		180,766.26
江西广晟 90 亩工程	28,646.00		28,646.00	28,646.00		28,646.00
本部办公大楼	221,321,359.79		221,321,359.79	212,466,308.69		212,466,308.69
梅子窝钨矿脉资源	8,425,438.00		8,425,438.00	4,847,928.00		4,847,928.00
石人嶂 290 斜井开拓工程	218,932.06		218,932.06	247,932.06		247,932.06
石人嶂选厂改造工程	106,684.27		106,684.27	276,769.77		276,769.77
石人嶂废水治理工程	453,957.99		453,957.99	453,957.99		453,957.99
合计	344,661,355.13		344,661,355.13	308,396,884.11		308,396,884.1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期末较期初增加 11.76%，系报告期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 源	期末余额
瑶岭探矿工程		42,888,841.51	623,246.53				进行中					43,512,088.04
瑶岭 220 斜井技术改造 工程			914,156.82				进行中					914,156.82
瑶岭矿零星工程		924,996.15	588,539.79	126,162.39			进行中					1,387,373.55
棉土窝矿道治理工程		6,002,750.44	6,558,552.49				进行中					12,561,302.93
和利新材料车间钢构工 程		70,000.00					进行中					70,000.00
梅子窝探矿工程		6,690,999.34	132,264.96				进行中					6,823,264.30
新丰高新环保设计		270,000.00					进行中					270,000.00
新丰高新探矿及试生产 装置		600,000.00					进行中					600,000.00
新丰高新围墙工程		2,431,138.51	24,000.00				进行中					2,455,138.51
新丰开发探矿工程			87,938.00				进行中					87,938.00
翁源红岭主矿道工程		12,427,075.56	5,204,299.14				进行中					17,631,374.70
石人嶂尾矿治理工程		3,273,748.55					进行中					3,273,748.55
江西广晟节能灯、LED 灯 工程项目		1,847,397.80	10,000.00				进行中					1,857,397.80
江西广晟 50 亩厂房建设		5,618,513.04	556,408.00				进行中					6,174,921.04
江西广晟 40 亩建筑工程		270,900.00					进行中					270,900.00
智威厂房建设		6,578,214.44	9,457,752.08				进行中					16,035,966.52
江西广晟 360 亩工程		180,766.26					进行中					180,766.26
江西广晟 90 亩工程		28,646.00					进行中					28,646.00
本部办公大楼		212,466,308.69	8,855,051.10				进行中	18,480,154.34	5,830,344.65			221,321,359.79

梅子窝钨矿脉资源		4,847,928.00	3,577,510.00				进行中					8,425,438.00
石人嶂 290 斜井开拓工程		247,932.06			29,000.00		进行中					218,932.06
石人嶂选厂改造工程		276,769.77			170,085.50		进行中					106,684.27
石人嶂废水治理工程		453,957.99					进行中					453,957.99
合计		308,396,884.11	36,589,718.91	126,162.39	199,085.50			18,480,154.34	5,830,344.65			344,661,355.13

## (十二)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	购入	7,129,367.61	9,774,542.72			9,774,542.72
龙南新征土地 21 亩	购入	1,186,880.00	1,186,880.00			1,186,880.00
棉土窝土地使用权	购入	186,573.50	603,551.40			603,551.40
棉土窝采矿权	购入	6,084,700.00	41,811,000.00			41,811,000.00
石人嶂采矿权	购入	1,489,200.00	5,417,440.00			5,417,440.00
电脑软件 U870	购入	40,620.00	40,620.00			40,620.00
瑶岭采矿权	购入	1,364,000.00	7,490,400.00			7,490,400.00
中科天一专利权	购入	5,000,000.00	8,383,466.67			8,383,466.67
富远-程西村土地使用权	购入	54,812,274.61	56,071,462.91			56,071,462.91
仁居稀土矿采矿权	购入	30,510,000.00	82,336,400.00			82,336,400.00
黄畚稀土矿采矿权	购入	990,000.00	990,000.00			990,000.00
梅子窝采矿权	购入	566,300.00	5,683,545.83			5,683,545.83
红岭采矿权			50,342,870.00			50,342,870.00
新丰高新土地使用权	购入	11,622,799.67	11,622,799.67			11,622,799.67
河源高新材料土地使用权	购入	20,797,312.70	20,797,312.70			20,797,312.70
五丰稀土矿采矿权	购入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金碟财务软件（股份本部）	购入	38,000.00	39,800.00			39,800.00
档案管理软件	购入	58,119.66	58,119.66			58,119.66
江西广晟土地使用权	购入	14,223,605.76	14,223,605.76			14,223,605.76
江西广晟购买专利	购入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转盘式连续加液装置专利权	购入	275,836.97	275,836.97			275,836.97
西河村工业园	购入	18,002,958.00	18,002,958.00			18,002,958.00
用友软件	购入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微软操作系统及办公软件	购入	8,200.00	8,280.00			8,280.00
<b>合计 *3</b>		178,506,748.48	339,280,892.29			339,280,892.29
二、累计摊销额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		—	1,253,337.97	67,929.84		1,321,267.81
龙南新征土地 21 亩			45,496.99	11,868.78		57,365.77
棉土窝土地使用权		—	123,256.91	7,999.80		131,256.71
棉土窝采矿权		—	26,002,619.35	2,399,426.40		28,402,045.75
石人嶂采矿权		—	5,417,440.00			5,417,440.00
电脑软件 U870		—	40,620.00			40,620.00
瑶岭采矿权		—	5,074,142.00	483,251.64		5,557,393.64

中科天一专利权		—	2,744,836.03	524,335.14		3,269,171.17
富远-程西村土地使用权		—	9,141,753.38	586,621.38		9,728,374.76
仁居稀土矿采矿权		—	16,834,221.80	1,530,493.32		18,364,715.12
黄畚稀土矿采矿权			990,000.00			990,000.00
梅子窝采矿权		—	5,683,545.83			5,683,545.83
红岭采矿权		—	10,596,210.53	1,324,526.32		11,920,736.85
新丰高新土地使用权*2		—	773,523.47	137,595.16		911,118.63
河源高新材料土地使用权			2,103,099.12	233,677.68		2,336,776.80
五丰稀土矿采矿权		—	750,000.00	100,000.00		850,000.00
金碟财务软件（股份本部）		—	38,375.00	450.00		38,825.00
档案管理软件		—	58,119.66			58,119.66
江西广晟土地使用权		—	568,944.26	284,472.12		853,416.38
江西广晟购买专利		—	1,448,670.27	200,000.04		1,648,670.31
转盘式连续加液装置专利权		—	85,049.70	13,791.84		98,841.54
西河村工业园			480,078.88	180,029.58		660,108.46
用友软件			80,000.00	30,000.00		110,000.00
微软操作系统及办公软件			345	2,070.00		2,415.00
<b>合计</b>		—	90,333,686.15	8,118,539.04		98,452,225.19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3		—	8,521,204.75			8,453,274.91
龙南新征土地 21 亩			1,141,383.01			1,129,514.23
棉土窝土地使用权		—	480,294.49			472,294.69
棉土窝采矿权		—	15,808,380.65			13,408,954.25
石人嶂采矿权		—	0			0.00
电脑软件 U870		—	0			0.00
瑶岭采矿权		—	2,416,258.00			1,933,006.36
中科天一专利权		—	5,638,630.64			5,114,295.50
富远-程西村土地使用权		—	46,929,709.53			46,343,088.15
仁居稀土矿采矿权		—	65,502,178.20			63,971,684.88
黄畚稀土矿采矿权		—	0			0.00
梅子窝采矿权		—	0			0.00
红岭采矿权		—	39,746,659.47			38,422,133.15
新丰高新土地使用权		—	10,849,276.20			10,711,681.04
河源高新材料土地使用权		—	18,694,213.58			18,460,535.90
五丰稀土矿采矿权		—	1,250,000.00			1,150,000.00
金碟财务软件（股份本部）		—	1,425.00			975.00
档案管理软件		—	0			0.00
江西广晟土地使用权		—	13,654,661.50			13,370,189.38
江西广晟购买专利		—	551,329.73			351,329.69

转盘式连续加液装置专利权			190,787.27			176,995.43
西河村工业园（智）			17,522,879.12			17,342,849.54
用友软件			40,000.00			10,000.00
微软操作系统及办公软件			7,935.00			5,865.00
<b>合计</b>			—	248,947,206.14		240,828,667.10

注： \*1、富远-程西村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已抵押，详见附注五（二十六）“长期借款”。

\*2、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已抵押，详见附注五（十六）“短期借款”。

\*3、个别无形资产的账面值大于原始金额，系因 2008 年与原\*ST 聚酯资产置换时产生的评估增值所致。

## 2、所有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4-6-30 企业合并时公允价值摊余金额	期末余额账面净值	产权证号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	8,453,274.91	6,171,272.78	龙国用（2012）第 0883 号
富远公司土地使用权	46,343,088.15	45,243,907.39	平府国用（2005）第 14261700035 号 平府国用（2003）第 14262040005 号 平府国用（2005）第 14261700060 号 平府国用（2005）第 14261700036 号
合 计	54,796,363.06	51,415,180.17	—

##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富远萃取剂	15,377,416.09		639,364.20		14,738,051.89
新诚基采矿权证费	2,689,936.17	1,092,120.73	348,644.46		3,433,412.44
新诚基安全生产费	53,636.64		53,636.64		0.00
新诚基植被恢复费	433,722.66		54,190.32		379,532.34
新诚基环评费用	2,733,399.99		360,906.58		2,372,493.41
石人嶂隧道开拓费	1,474,314.69		105,308.16		1,369,006.53
红岭矿厂房维修费	418.2		418.20		0.00

红岭在建工程转入	4,361,867.13		908,169.54		3,453,697.59
华企租金	238,000.00		51,000.00		187,000.00
华企办证费	2,896,074.30	354,607.46	457,646.60		2,793,035.16
华企安全技术措施经费	6,325,474.36		69,744.60		6,255,729.76
龙南槽体料液	22,163,473.39		599,012.82		21,564,460.57
瑶岭采矿证办证费用	875,921.73		125,131.68		750,790.05
瑶岭安全生产许可证办证费用	165,733.70		71,028.72		94,704.98
瑶岭废石场土地租金	600,320.08		37,519.98		562,800.10
天一房屋装修费	114,124.60	305,656.60	114,124.60		305,656.60
瑶岭尾矿安全生产许可证办证费用	409,372.87		116,963.70		292,409.17
石人嶂采矿权办证费	1,432,670.66		130,242.78		1,302,427.88
梅子窝供电工程、尾矿库治理等	8,271,414.42		1,153,880.92		7,117,533.50
合计	70,617,291.68	1,752,384.79	5,396,934.50		66,972,741.97

####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1、坏账准备	2,026,829.66	1,960,157.43
2、存货跌价准备	15,420,394.27	11,602,264.54
3、开办费摊销影响	9,307.08	9,307.08
4、可抵扣亏损	7,123,339.35	3,875,078.59
5、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12,500.00	412,500.00
6、本年计提未支付的工资影响金额		
7、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5,440,694.13	8,706,768.49
小 计	30,433,064.49	26,566,076.13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	—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691,525.58	3,675,177.11
小 计	3,691,525.58	3,675,177.11

#####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无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无

4、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71,619,751.17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22,534,939.09
可抵扣亏损	28,493,357.39
开办费摊销影响	37,228.32
小 计	122,685,275.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766,102.30
小 计	14,766,102.30

(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1、坏账准备	9,130,780.10	266,688.93			9,397,469.03
2、存货跌价准备	45,299,763.22	15,272,518.92			60,572,282.14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650,000.00				1,650,000.00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合 计	56,080,543.32	15,539,207.85			71,619,751.17

(十六)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 注
	原 币	人 民 币		
信用借款	538,000,000.00		545,500,000.00	*1
保证借款	237,000,000.00		40,000,000.00	*2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104,400,000.00		108,000,000.00	*3
合 计	879,400,000.00		693,500,000.00	

注：期末较期初增加26.81%，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 (1) 2014年2月20日, 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签订期限为6个月的贷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8,000.00万元。2014年2月20日, 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签订期限为6个月的贷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5,000.00万元。

(2) 2013年8月5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贷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8,000.00万元。2013年8月30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贷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4,000.00万元。2013年9月27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贷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5,000.00万元。

(3) 2014年6月9日, 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贷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5,000.00万元。

(4) 2014年6月26日,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4,000.00万元。

(5) 2014年4月2日, 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2,000.00万元。2014年6月17日,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4,000.00万元。2014年6月20日,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4,000.00万元。

(6) 2014年6月6日, 本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4,800.00万元。

\*2 (1) 2013年11月9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取得人民币借款3,000.00万元, 本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

(2) 2014年4月28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丰兴支行签订2000万元额度的授信协议, 本公司为该授信额度提供不可撤销担保; 截至2014年6月30日, 该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3) 2013年10月23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南方储备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GDK477620120130162), 取得人民币借款5, 000. 00万元; 2014年3月13日, 广东南方储备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GDK477620120140011), 取得人民币借款14, 700. 00万元。2014年3月13日, 本公司及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广东南方储备公司29%股权)、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广东南方储备公司20%股权)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最高本金额为14790万元、8410万元和5800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 对含上述编号GDK477620120130162、GDK477620120140011借款合同在内的借款提供担保; 截至2014年6月30日, 该担保项下的借款余额为19, 700. 00万元。

\*3 (1) 2013年8月12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以环市东路474号5楼、6楼房产作为抵押取得抵押担保最高额度2, 860. 50万元的贷款额度, 截至2014年06月30日, 已获得贷款1, 500. 00万元。

(2) 2014年5月20日,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以荔湾区环翠北路23层首层房产(产权证号: 粤房地证字第C6901531号)及荔湾区环翠北路25号二层房产(产权证号: 粤房地证字第C6901510号)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抵押, 抵押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4590. 12万元, 截止2014年6月30日, 该抵押合同额度内实际借款为1, 500. 00万元。

(3) 2013年8月14日, 本公司子公司龙南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南县支行签订抵押合同, 公司以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龙国用(2012)第0883号)抵押借款2, 000. 00万元人民币, 抵押期限为2013年8月14日至2014年8月13日。

(4) 2012年4月9日, 本公司子公司龙南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南县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公司可以在产品1, 240. 764吨作价2亿

元人民币作为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9,000.00万元。截止2014年06月30日，本公司子公司龙南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已在该抵押担保范围内取得人民币借款5,440.00万元。

## 2、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十七)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0.00	0.00

## (十八) 应付账款

### 1、账龄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一年以内	324,783,848.53	93.08%	159,491,984.73	76.89%
一年以上至两年以内	15,462,756.70	4.43%	10,561,382.56	16.90%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6,004,738.26	1.72%	1,446,363.52	0.83%
三年以上	2,695,894.42	0.77%	3,525,074.68	5.38%
合 计	348,947,237.91	100.00%	175,024,805.49	100.00%

应付账款说明：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85.56%，主要系报告期应付购货款增加所致。

### 2、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期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公司	6,183,392.77	6,409,892.77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	660,000.00
合 计	<u>6,183,392.77</u>	<u>7,069,892.77</u>

#### 4、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公司	6,183,392.77	未结算	
上海和利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1,748,710.14	未结算	
广东家能现代厨具有限公司	1,638,605.39	未结算	
广东华旺铝材料有限公司	763,957.21	未结算	

### (十九) 预收账款

#### 1、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一年以内	158,130,530.88	99.98%	67,378,538.48	98.52%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32,439.09	0.02%	1,009,343.55	1.48%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	—
三年以上			—	—
合 计	<u>158,162,969.97</u>	<u>100.00%</u>	<u>68,387,882.03</u>	<u>100.00%</u>

#### 2、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期末余额中预收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5,140,000.00	-
合 计	<u>5,140,000.00</u>	<u>-</u>

#### 4、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无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957,543.12	69,688,854.19	87,725,528.97	18,920,868.34
二、职工福利费	173,450.12	6,481,316.16	6,647,552.38	7,213.90
三、社会保险费	2,108,010.76	10,122,632.22	11,026,138.31	1,204,504.67
1. 医疗保险费	-146.83	838,035.16	831,961.13	5,927.20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71.39	6,248,350.82	6,204,861.83	42,417.60
3. 年金缴费	2,110,000.00	965,399.13	1,921,041.78	1,154,357.35
4. 失业保险费	-402.97	734,131.71	732,856.55	872.19
5. 工伤保险费	-326.06	1,270,006.14	1,269,098.62	581.46
6. 生育保险费	-41.99	66,709.26	66,318.40	348.87
四、住房公积金	-102,432.00	7,027,185.44	6,912,732.44	12,02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4,462.51	928,751.61	1,207,244.14	625,969.98
六、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68,249.25	68,249.25	
七、职工奖励经费	-			
八、其他	-			
合计	<u>40,041,034.51</u>	<u>94,316,988.87</u>	<u>113,587,445.49</u>	<u>20,770,577.89</u>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增值税	-45,289,902.92	10,201,584.76	
消费税		-	
营业税	25,955.11	27,676.23	
城建税		3,267,545.88	
教育费附加		2,177,636.47	
企业所得税	15,684,128.96	11,635,611.66	
房产税		7,554.24	
土地使用税		-	
堤围防护费	153,920.43	362,432.73	

税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个人所得税	1,397,516.74	1,553,254.93	
资源税	4,448,433.52	150,281.30	
关税	-3,105,447.86	1,066,100.44	
其他税费		381,656.73	
合 计	<u>-26,685,396.02</u>	<u>30,831,335.37</u>	

注：期末较期初税费减少186.56%，主要系报告期缴纳税金及待抵扣税金增加所致。

各税种税率详见附注三。

## (二十二)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金额
应付流动贷款利息		853,363.01
合 计		<u>853,363.01</u>

## (二十三) 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金额	期末欠款原因
个人	374,239.00	374,239.00	股份公司早期个人股利
石人嶂矿业公司个人股东	424,856.07	731.07	
梅子窝矿业公司个人股东	86,981.74	445,600.00	
合 计	<u>886,076.81</u>	<u>820,570.07</u>	

##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 1、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 末 余 额		年 初 余 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一年以内	98,889,897.49	20.96%	142,640,613.35	25.78%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12,551,056.75	2.66%	17,540,365.83	3.17%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354,709,057.38	75.20%	386,747,999.43	69.90%

三年以上	5,545,905.70	1.18%	6,322,922.11	1.14%
合计	<u>471,695,917.32</u>		<u>553,251,900.72</u>	<u>100.00%</u>

其他应付款说明：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 14.74%，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财务结算中心借款 4,350.00 万元及偿还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借款 3,000.00 万元所致。

## 2、期末余额中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62,933,900.00	404,843,900.00
合 计	<u>362,933,900.00</u>	<u>404,843,900.00</u>

## 3、期末余额中欠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62,933,900.00	404,843,900.0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33,648,187.09	40,210,984.35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1,778,033.37	4,415,000.00
合 计	<u>398,360,120.46</u>	<u>449,469,884.35</u>

## 4、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备 注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17,843,900.00	资金往来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33,320,649.19	资金往来	

## 5、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备 注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62,933,900.00	资金往来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1,232,226.04	资金往来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33,648,187.09	资金往来	

##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0,000,000.00	174,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950,000.00	19,95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	-
合计	<u>149,950,000.00</u>	<u>193,950,000.00</u>

## (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原币	人民币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
保证借款	-	-	-	
质押借款	-	-	-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74,000,000.00	*2
合计	<u>130,000,000.00</u>	<u>130,000,000.00</u>	<u>174,000,000.00</u>	

## 注:

\*1、(1) 2012 年 12 月 25 日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期限为 24 个月的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 4,000.00 万元。

(2)2012年11月17日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期限为24个月的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1,000.00万元。

(3) 2012 年 10 月 11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期限为 24 个月的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 5,000.00 万元。

\*2、(1) 2012 年 9 月,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44010120120007901 号),取得贷款 4,600 万元,其中贷款期限 1 年的 600 万元(已还)、贷款期限 2 年的 1000 万元(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贷款期限 3 年的 3000 万元(长期借款),利率按贷款发放日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确定;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房地产权、国有土地使用

权及机械设备抵押。

(2) 2014 年 4 月,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44010120140003891 号), 取得贷款 8,000 万元, 其中贷款期限 1 年的 2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贷款期限 2 年的 2000 万元(长期借款)、贷款期限 3 年的 4000 万元(长期借款), 利率按贷款发放日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确定;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房地产权及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

(3)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起止日期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	2012.12.25-2014.12.24	人民币	6.15%	40,000,000.00	4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	2012.11.17-2014.11.16	人民币	6.15%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	2012.9.3-2014.9.2	人民币	5.94%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	2014.4.17-2015.4.16	人民币	6.76%	2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	2012.10.11-2014.10.10	人民币	6.15%	50,000,000.00	50,000,000.00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贷款单位	期限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	5年	人民币	7.04%	19,950,000.00

(二十六)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原币	人民币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
保证借款			-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30,000,000.00	*2

合 计	<u>190,000,000.00</u>	<u>190,000,000.00</u>	<u>130,000,000.00</u>
-----	-----------------------	-----------------------	-----------------------

注：期末较期初增加 46.15%，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1. (1) 2013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签订期限为 36 个月的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 5,000.00 万元。

(2) 2012 年 8 月 14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签订期限为 36 个月的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 5,000.00 万元。

\*2. (1) 2012 年 9 月，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44010120120007901 号），取得贷款 4,600 万元，其中贷款期限 1 年的 600 万元（已还）、贷款期限 2 年的 1000 万元（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贷款期限 3 年的 3000 万元（长期借款），利率按贷款发放日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确定；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房地产权、国有土地使用权及机械设备抵押。

(2) 2014 年 4 月，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44010120140003891 号），取得贷款 8,000 万元，其中贷款期限 1 年的 2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贷款期限 2 年的 2000 万元（长期借款）、贷款期限 3 年的 4000 万元（长期借款），利率按贷款发放日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确定；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房地产权及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

##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起止日期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3.8.14-2015.8.13	人民币	6.15%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3.11.21-2016.11.20	人民币	6.15%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	2012.9.3-2015.9.2	人民币	5.94%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	2014.4.17-2016.4.16	人民币	6.76%	2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平远县支行	2014. 4. 17-2017. 4. 16	人民币	6. 76%	40, 000, 000. 00
-----------------------	-------------------------	-----	--------	------------------

## (二十七)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按揭购房款)	56, 363, 538. 00	66, 424, 367. 33
合 计	56, 363, 538. 00	66, 424, 367. 33

### 1、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应付款情况

贷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	5年	99, 750, 000. 00	7. 04%	35, 112, 000. 00	56, 363, 538. 00	房产抵押

注：2013年1月7日，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60个月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专项用于购买天河区林和西路157号保利中汇广场A栋30、31、32层全部物业，取得借款金额99,750,000.00元。

## (二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		期末余额
			入金额	其他变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小计:	81, 546, 393. 24	8, 315, 000. 00	2, 600, 268. 04		87, 261, 125. 20
其中: 危机矿山接替资源找矿项目款	110, 000. 00				110, 000. 00
尾矿库综合治理	970, 306. 42		182, 560. 20		787, 746. 22
清洁生产改造专项拨款	6, 000, 000. 00		50, 000. 00		5, 950, 000. 00
矿山维简费	32, 656, 369. 07		1, 381, 071. 12		31, 275, 297. 95
稀土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	5, 055, 467. 50		105, 595. 32		4, 949, 872. 18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	16, 446, 535. 48		732, 291. 42		15, 714, 244. 06
富远公司技改资金	5, 390, 000. 00				5, 390, 000. 00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 458, 333. 34		148, 749. 98		1, 309, 583. 36
金卤灯项目国家扶持资金	7, 128, 571. 43				7, 128, 571. 43
土地平整扶持资金	4, 307, 942. 00				4, 307, 942. 00
收 863 项目稀土项目国拨款	2, 022, 868. 00				2, 022, 868. 00

有色金属研究院项目经费	-	135,000.00		135,000.00
缴光透明陶瓷扶持资金	-	3,400,000.00		3,400,000.00
招商局钽铁硼生产线扶持资金		4,780,000.00		4,78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小计:	16,495,600.66	17,604,000.00	21,344,000.00	12,755,600.66
其中: 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	1,430,000.00			1,430,000.00
富远公司技改资金(技术研发)	1,740,000.00		1,740,000.00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3,800,000.00		2,000,000.00	1,800,000.00
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奖励资金		16,000,000.00	16,000,000.00	
注册资金奖励款	-			0.00
奖励款	-	604,000.00	604,000.00	0.00
工业园土地财政扶持资金	9,525,600.66			9,525,600.66
财政扶持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合计	98,041,993.90	25,919,000.00	23,944,268.04	100,016,725.86

## (二十九)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1). 国家持股	0.00						0.00
(2). 国有法人持股	0.00						0.00
(3). 其他内资持股	0.00						0.00
其中:	0.00						0.00
境内法人持股	0.0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00						0.00
(4). 外资持股	0.00						0.00
其中:	0.00						0.00
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0.00						0.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00						0.00
(1). 人民币普通股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合计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三十)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06,205,153.43			406,205,153.43
股权投资准备	28,487,303.11			28,487,303.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08,462.97	49,045.38		5,157,508.35
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	—			—
持有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大股东资本性捐赠或豁免	—			—
有效套期的除公允价值套期外的利得或损失	—			—
其他	6,706,263.36			6,706,263.36
合 计	446,507,182.87	49,045.38		446,556,228.25

**(三十一)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提取数	本期使用数	期末余额
自提维简费	287,724.83	287,687.85	457,068.46	118,344.22
安全费	1,754,643.46	2,186,471.37	2,514,985.21	1,426,129.61
合 计	<u>2,042,368.29</u>	<u>2,474,159.22</u>	<u>2,972,053.66</u>	<u>1,544,473.85</u>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470,180.73			21,470,180.73
任意盈余公积	—			—
合 计	<u>21,470,180.73</u>			<u>21,470,180.73</u>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65,569,505.88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65,569,505.88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84,128.8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储备基金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提取退休职工基金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8,585,377.03	

说明: 本期增加系净利润转入。

**(三十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952,600,777.30	494,955,249.53
其他业务收入	19,419,929.02	
主营业务成本	819,546,468.42	407,198,444.72
其他业务成本	6,969,011.45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工业	421,580,103.12	317,657,542.09	247,900,497.07	179,079,735.19
(2) 商业	531,020,674.18	501,888,926.33	247,054,752.46	228,118,709.53

## (3) 其他

合 计	952,600,777.30	819,546,468.42	494,955,249.53	407,198,444.72
-----	----------------	----------------	----------------	----------------

## 3、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钨及相关产品	67,699,781.23	50,924,991.11	93,087,062.95	69,468,367.09
稀土及相关产品	739,060,948.15	628,553,593.58	400,332,764.53	337,068,317.70
其他商品贸易	145,840,047.92	140,067,883.73	1,535,422.05	661,759.93
合 计	952,600,777.30	819,546,468.42	494,955,249.53	407,198,444.72

##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地区	727,362,870.39	609,830,794.37	411,340,328.57	328,230,960.72
国外地区	225,237,906.91	209,715,674.05	83,614,920.96	78,967,484.00
其他地区				
合 计	952,600,777.30	819,546,468.42	494,955,249.53	407,198,444.72

## 5、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07,628,172.67	11.07%
第二名	103,079,157.40	10.60%
第三名	71,623,931.62	7.37%
第四名	57,355,553.42	5.90%
第五名	44,280,646.01	4.56%
合 计	383,967,461.12	39.50%

**(三十五)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6,282.26	52,729.94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6,088.69	1,090,135.43	应缴流转税 1%、5%、7%
教育费附加	852,664.11	1,003,495.91	应缴流转税 3%
资源税	7,063,757.59	7,108,444.95	钨、钼、铋原矿 0.4-8 元/吨， 稀土矿折氧化物 8000-22500 元/吨
其他	26,797.53	216,544.56	
合 计	8,905,590.18	9,471,350.79	

注：本期教育费附加含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费

**(三十六)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1) 销售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75,683.17	2,087,763.09
运输费	1,972,684.72	1,888,336.89
仓储保管费	190,613.63	551,559.00
其他	134,322.88	1,230,507.72
合 计	4,573,304.40	5,758,166.70

注：本期比上期下降比例为 20.58%，主要系报告期内仓储保管费及其他零星费用减少所致。

**(2) 管理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658,886.00	45,790,618.25
折旧费	2,313,372.44	1,929,003.57
修理费	239,361.41	-
无形资产摊销	8,118,539.04	6,209,114.47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96,934.50	3,590,677.32
低值易耗品摊销	15,737.60	151,642.00
业务招待费	3,073,901.03	5,068,809.53
差旅费	1,694,001.44	2,210,820.24
办公费	1,337,651.99	4,873,606.64
水电费	238,128.50	166,126.41
税金	1,658,591.48	1,909,249.94
租赁费	1,026,808.43	977,270.15
聘请中介机构费	554,455.02	2,256,131.82
咨询费	372,078.30	267,933.96
研究与开发费用	2,617,458.97	1,380,392.84
董事会费	725,897.80	731,021.74
排污费	251,421.00	191,378.00
其他	11,074,811.72	14,113,612.02
合 计	72,368,036.67	91,817,408.90

注：本期比上期下降比例为 21.18%，主要系报告期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减少所致。

### (3)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4,812,932.01	38,061,474.29
减：利息收入	1,612,964.12	1,638,380.79
汇兑净损失	-214,789.84	-47,576.67
筹资费用	360,000.00	2,984,169.67
其他	339,589.88	91,980.17
合 计	43,684,767.93	39,451,666.67

注：本期比上期增加比例为 10.73%，主要系报告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66,688.93	2,058,903.48
存货跌价损失	15,272,518.92	26,666,700.00
合 计	15,539,207.85	28,725,603.48

注：本期比上期下降比例为 45.90%，主要系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 (三十八) 投资收益

####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95,805.59	-2,797,082.19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	4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23,727.72	
合 计	-872,077.87	-2,347,082.19

注：本期比上年同期上升，系报告期内联营企业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增减变动原因
广东珠江稀土有限公司		450,000.00	本期未现金分红
合 计		450,000.00	

####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增减变动原因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792,682.48	-511,596.09	净利润减少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公司	-842,217.08	96,962.72	净利润减少
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308,537.50	-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45,887.30	-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1,093,518.77	-2,382,448.82	净利润增加

合 计 -895,805.59 -2,797,082.19

#### 4、投资收益的说明

本公司的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 1、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6,324.76	8,800.00	186,324.76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86,324.76	8,800.00	186,324.76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接受捐赠			
罚没收入	30,150.00	1,500.00	30,150.00
收取违约金、赔偿款收入	100.00	3,100.00	100.00
政府补助	23,944,268.04	1,954,386.63	23,944,268.04
税收返还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5,534,413.90	
其他	804,876.14	99,627.42	804,876.14
合 计	<u>24,965,718.94</u>	<u>7,601,827.95</u>	<u>24,965,718.94</u>

注：本期比上年同期比例上升 228.42%，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的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 2、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小计：	<u>2,600,268.04</u>	<u>1,224,386.63</u>
其中：危机矿山接替资源找矿项目款		
尾矿库综合治理	182,560.20	
清洁生产改造专项拨款	50,000.00	200,000.00

矿山维简费	1,381,071.12	621,077.59
稀土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	105,595.32	389,823.42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	732,291.42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48,749.98	
金卤灯项目国家扶持资金		
土地平整扶持资金		
863 项目稀土项目国拨款		
工业园土地财政扶持资金		13,485.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小计:	21,344,000.00	730,000.00
其中: 财政局(修路费)		
工业园土地财政扶持资金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2,000,000.00	
富远公司技改资金(技术研发)	1,740,000.00	
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奖励资金	16,000,000.00	
奖励款	604,000.00	
中科广晟创新基金补助经费		
注册资金奖励款		
财政扶持资金	1,000,000.00	
先进集体和民企表彰款		730,000.00
合 计	23,944,268.04	<u>1,954,386.63</u>

####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303.00	1,034.90	12,303.00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303.00	1,034.90	12,303.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38,100.00	91,350.00	338,100.00
其中: 公益性捐赠支出			
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519,884.80	124,531.56	519,884.80
赔偿金支出			
非常支出		146,169.40	
其他	1,520,870.61	257,511.86	1,520,870.61
合 计	2,391,158.41	620,597.72	2,391,158.41

注：本期比上年同期上升 285.30%，主要系报告期对外捐赠、其他支出等增加所致。

####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2,396,415.14	6,095,491.68
递延所得税	-3,866,988.36	-4,146,142.09
合 计	18,529,426.78	1,949,349.59

注：本期比上期上升 850.54%，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四十二)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	-0.28	0.03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4	-0.30	-0.04	-0.30

####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

##### (一) 分子：

税后净利润	6,984,128.85	-69,224,092.06
调整：优先股股利及其它工具影响		
<b>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b>	<b>6,984,128.85</b>	<b>-69,224,092.06</b>

调整：

与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相关的股利和利息

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引起的收益或费用上的变化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6,984,128.85 -69,224,092.06

(二) 分母:

**基本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加: 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成普通股时的加权平均  
数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三)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4 -0.30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4 -0.30

### (四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65,393.85	-383,756.25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6,348.47	-95,939.06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49,045.38	-287,817.19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49,045.38	-287,817.19

#### （四十四）现金流量表附注

#####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到政府补助	25,919,000.00
收到租金、存款利息及往来款等	23,232,324.44
合 计	49,151,324.44

#####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费用支出及往来款项等	49,534,704.97
合 计	49,534,704.97

#####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	------

往来款	5,810,201.22
应收票据贴现金额	17,454,352.78
合 计	23,264,554.00

####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还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84,583,678.79
支付信用证保证金及咨询费	20,037,838.47
合 计	104,621,517.26

####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07,375.31	-84,782,593.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539,207.85	28,725,603.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39,186.55	9,172,860.77
无形资产摊销	8,118,539.04	7,750,012.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96,934.50	6,657,253.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021.76	-7,765.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812,932.01	38,061,474.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2,077.87	2,347,08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6,988.36	-4,146,142.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938.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114,163.30	-50,958,693.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547,953.02	56,108,767.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7,299,442.16	-150,007,738.95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017,431.15	-141,175,816.5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5,012,761.77	220,286,140.7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57,263,868.17	304,605,080.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251,106.40	-84,318,939.75

## 2、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1.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一、现 金	265,012,761.77	457,263,868.17
其中：库存现金	921,906.90	534,826.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4,090,854.87	455,764,900.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64,141.7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012,761.77	457,263,868.17

**(四十六)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本公司本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其他”项目无发生额。

**附注六、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截止 201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资产证券化的会计处理。

## 附注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 制方	组织机构代 码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母公司	国有独资	广州	朱伟	资产管理和运营等	100 亿元	45.036%	45.036%	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1928384-9

##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 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	组织机构 代码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南雄	赖双和	有色金属 采选	500.00	100.00	100.00	19187063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	严小必	进出口贸 易	5,001.51	100.00	100.00	19034230x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始兴	梁仁建	有色金属 采选	163.18	60.01	60.01	746270568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始兴	褚燕生	有色金属 采选	108.70	59.98	59.98	797706632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平远	张木毅	稀土分离	7,500.00	99.80	99.98	745544854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平远	林元基	开采混合 稀土	120.00	90.00	90.00	733138656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大埔	周勇	稀土收购、 加工、	60.00	90.00	99.998	792959235
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河源	陈澄欢	矿产品销 售	1,000.00	56.00	56.00	796215954
河源市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河源	陈澄欢	矿产品加 工	3,000.00	80.00	80.00	796215890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新丰	张木毅	稀土销售	600.00	55.00	55.00	796240228
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新丰	许军	稀土筛分	3,000.00	95.00	95.00	796268503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翁源	易金武	有色金属 采选	150.00	90.00	90.00	190500793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韶关	郑揭东	有色金属 采选	1,038.00	38.54	38.54	748015587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龙南	林汉杰	稀土分离	3,000.00	50.00	50.00	778803808
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龙南	王安钊	稀土氧化 物生产	12,000.00	65.00	65.00	558490475
广州晟晖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	张喜刚	财务咨询	100.00	100.00	100.00	585671650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平远	孙传春	稀土制造销售	8,000.00	51.00	51.00	592151346
广东广晟稀土有色金属研究院	全资	民办非企业单位	广州	李国林	稀土及稀有金属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研发	100.00	100.00	100.00	597431873
浙江中科广晟稀土精细陶瓷研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平湖	张凡	制造加工销售照明器具	2,500.00	51.00	51.00	787718752
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深圳	林汉杰	稀土储备、销售	5,000.00	51.00	51.00	7252972-0

##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持 股比例 (%)	本企业 在被投 资单位 表决权 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 额	期末净资产总 额	本期营业收入 总额	本期 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1. 茂名市金晟矿业 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广东茂 名	曹玉 涛	加工销售有 色金属矿、 黑色金属矿 及进出口等	960	50%	50%	9,543,440.36	14,576.38	9,528,863.98	2,059,643.58	-91,705.81
二、联营企业												
1. 包头市新源稀土新材料有限 公司	有限 责任	内蒙古包 头市	冀代雨	经营本企 业自产产 品及技术 的出口业 务	1,020	49.02%	49.02%	99,899,870.86	73,881,483.85	26,018,387.01	18,375,230.60	-2,346,517.82
2.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 公司	有限 责任	广西贺州 市	严小必	稀 土 产 品, 化工 产品, 永 磁材料, 有色金属 加工, 销	500	30%	30%	58,868,893.95	18,964,114.41	39,904,779.54	16,662,730.58	-2,642,274.92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持 股比例 (%)	本企业 在被投 资单位 表决权 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 额	期末净资产总 额	本期营业收入 总额	本期 净利润
3、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广东清远	杨清宇	稀土分离 售	2,000	30.50%	30.50%	143,666,554.14	72,246,906.47	71,419,647.67	63,944,139.00	3,585,307.44
4、上海裕石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	上海	张凡	投资管 理、矿产 品、金属 材料销售 等	1,000	40%	40%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0.00	0.00
5、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	梅州	今本敬一	钽铁硼磁 性材料生 产、加工、 销售	3,300 美元	37%	37%	201,419,514.68	39,817.77	201,379,696.91	0.00	-833,885.14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	代持股公司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五) 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公司	购买货物	稀土产品	市场价	446,025.65	0.05%	482,905.99	0.12%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购买货物	稀土产品	市场价	1,943,097.43	0.20%	6,196,581.21	1.52%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货物	稀土产品	市场价	81,032.47	0.01%	-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购买货物	稀土产品	市场价	15,063,601.34	1.55%	-	

**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稀土氧化物	市场价	1,367,521.36	0.14%	2,351,432.48	0.48%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稀土氧化物	市场价	459,807.69	0.05%	11,723,931.60	2.37%
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稀土氧化物	市场价	71,623,931.62	7.37%	56,273,504.28	11.37%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稀土氧化物	市场价	8,001,483.31	0.82%	-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销售货物	稀土氧化物	市场价	2,649,572.65	0.27%	-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公司	销售货物	稀土氧化物	市场价	1,709,401.70	0.18%	-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代加工	市场价	17,888,888.94	1.84%	-	

#### 4、关联托管情况

鉴于公司与原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集团”）“五分开”工作已完成。为进一步理顺管理关系，经双方协商，决定终止双方 2010-2011 年签署的《委托管理协议》，解除与公司主营（稀土和钨产业）无关联的阳春金同工贸有限公司、潮安县立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汕尾市海晟矿业有限公司、陆丰金亿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惠来县百源金属有限公司、晟世有色金属仓储物流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的托管关系，解除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分别与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矿投公司”）、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和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形消灭之日，托管费标准分别为 50 万元/年和 30 万元/年，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

公司与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有色集团”）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5 年，托管费标准为 20 万元/年，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

公司与广晟有色集团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股权，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公司收购有色集团所持有的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股权之日，托管费标准为 20 万元/年，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

公司与广晟矿投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协议》，委托广晟矿投公司管理公司所持有的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托管期限为自托管股权交接之日起至满足“被托管企业停业整顿结束、公司将托管股权转让给第三方、被托管企业关闭或注销、协商一致终止协议”条件之一时至，托管费标准为 20 万元/年，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于 2014 年 4 月 2 日审议通过生效。

#### 5、关联承包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关联承包情况。

## 6、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关联租赁情况。

## 7、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2013 年 11 月 9 日	2014 年 11 月 8 日	否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2014 年 4 月 28 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否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4000 万元	2014 年 3 月 21 日	2016 年 3 月 20 日	否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790 万元	2014 年 3 月 13 日	2015 年 3 月 12 日	否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12年9月，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44010120120007901号），取得贷款4,600.00万元，其中贷款期限1年的600.00万元（已归还）、贷款期限2年的1,000.00万元、贷款期限3年的3,000.00万元，利率按贷款发放日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确定；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机械设备抵押，同时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为此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编号：44100120120051384）。

2014年4月25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远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合同编号：44010120120007901B01号），针对上述2012年9月所签订4,600.00万元借款合同，重新设定为以房地产权、国有土地使用权及机器设备抵押（抵押合同编号：44100620140003380号），同时解除原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为此贷款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合同（合同编号：44100120120051384）。

(2) 2013年11月9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取得人民币借款3,000.00万元，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

(3) 2014年4月28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丰兴支行签订2000万元额度的授信协议，本公司为该授信额度提供不可撤销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该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开出

信用证706,090.00美元。

(4)2014年5月14日，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取得综合授信额度4000万元，本公司为该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截至2014年6月30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在该保证项下的借款余额为0元，开出信用证5,097,550.22美元。

(5)2013年10月23日，本公司子公司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南方储备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GDK477620120130162），取得人民币借款5,000.00万元；2014年3月13日，广东南方储备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期限为12个月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GDK477620120140011），取得人民币借款14,700.00万元。2014年3月13日，本公司及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广东南方储备公司29%股权）、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广东南方储备公司20%股权）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订最高本金额为14790万元、8410万元和5800万元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含上述编号GDK477620120130162、GDK477620120140011借款合同在内的借款提供担保；截至2014年6月30日，该担保项下的借款余额为19,700.00万元。

## 8、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17,843,900.00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3,500,000.00	2014.05.06	2014.11.06	

## 9、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10、其他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数
支付资金占用费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788,928.79	9,540,000.00
支付资金占用费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993,750.00	0
收取股权代持费	金坛市海林稀土有限公司	300,000.00	0

## 11、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应收账款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432,838.65	7,397,838.65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450,000.00	1,000,000.00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6,396,847.50	-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3,289,664.84	-	
预付账款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公司	1,487,200.00	1,487,200.00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15,631,500.00	6,966,500.00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301,811.45	-	
应付账款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公司	6,183,392.77	6,409,892.77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	66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62,933,900.00	404,843,900.0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33,648,187.09	40,210,984.35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1,778,033.37	4,415,000.00	
预收账款				
	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公司	5,140,000.00	-	

## 附注八、股份支付

截止 2014 年 06 月 30 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股份支付。

## 附注九、或有事项

截止 201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附注十、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在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有关环评方面的法律障碍消除下，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广晟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广晟有色提议收购其所持的连平县珠江矿业有限公司股权。	正在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三年内，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对其全资子公司—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的公司制改制，并向广晟有色提议收购广晟公司下属企业持有的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改制后企业的股权(如中国冶金进出口广东分公司改制后，仍然被广晟公司实际控制)。	正在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如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获得有关部门对异地扩建事宜的批复，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向广晟有色提议收购其所持的河源市华达集团东源古云矿产开采有限公司 80% 股权。	正在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配合国家关于“加快组建大型稀土企业集团”的政策而成立的平台公司，其在稀土开采及冶炼分离领域主要进行暂不适合上市公司实施的投资及资产收购整合业务。待上述业务可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包括盈利能力、环保、安全等前置条件）后，广晟公司将促使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广晟有色提议启动将上述业务注入上市公司的程序。 2、广晟公司承诺在获得稀土采选、冶炼及贸易，钨矿采选及贸易领域业务时，将赋予广晟有色优先选择权。在广晟有色就该等业务机会明确表示放弃选择权时，才会将该等业务机会赋予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除此以外，广晟公司将督促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不从事与广晟有色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正在履行

### 附注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2014 年 7 月 1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60号),核准公司向社  
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29,000 万元的公司债券。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  
有效。

(2)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文件》。2014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  
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0339 号),认为本公司提交的申请  
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8 月 13 日,公司非公  
开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

## 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2、债务重组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此事项发生。

### 3、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此事项发生。

### 4、租赁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此事项发生。

###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期末无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	期末余额
金融资产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				—
2. 衍生金融资产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415,052.25		11,074,576.71	—	18,536,804.00
金融资产小计	15,415,052.25		11,074,576.71	—	18,536,804.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其他	—	—	—
上述合计	15,415,052.25	11,074,576.71	— 18,536,804.00
金融负债			

## 7、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本公司无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此事项发生。

## 9、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4 年 5 月 16 日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被收回及其补偿的议案，截至报告日已完成了资产评估和挂牌等土地产权转移的法定程序，后续工作正在推进中。

(2) 本公司与广东欣园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园矿业”，甲方)就从瓷土深加工尾矿中提取稀土开展合作，谋求发展共赢。双方商定：拟由欣园矿业以其相关资产、广晟有色以其稀土开发技术及部分现金出资，有序开展股份合作。欣园矿业先行设立“广东广晟欣园矿产资源综合回收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广晟有色以其稀土开发管理和技术对等受让欣园矿业所持回收公司的30%的股权，同时欣园矿业将其所持回收公司12%的股权转让给欣园矿业现总经理范围梁个人持有。广晟有色受让30%股权后，组织人员对回收公司进行清产核资审计，取得不含土地的清产核资所得净资产值。按照该净资产值的15%，广晟有色向欣园矿业支付股权交易款，购买欣园矿业所持回收公司15%的股权。回收公司的股权结构最终确定为：欣园矿业43%、广晟有色45%、范围梁12%。

上述事项已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审议通过，目前各项工作在有效推进中。

(3) 201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广晟

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参股企业—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广公司”，进出口公司持有其 30%股权，其他四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其 70%股权），按原股东出资比例不变的方式对金广公司分红增资人民币 500 万元，从而将金广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进出口公司仍持有金广公司 30%股权，为其第一大股东。

**附注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元）**

**（一）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构成**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占总额			占总额		
	账面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2,279,566.67	100.00%	113,978.33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9,566.67	100.00%	113,978.33			
组合小计	2,279,566.67	100.00%	113,978.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279,566.67	100.00%	113,978.33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79,566.67	100.00%	113,978.33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合 计	2,279,566.67	100.00%	113,978.33

4、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5、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金额合计 2,279,566.67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100%。

明细 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2,108,029.35	一年以内	92.48%	应收货款
平远县长盛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	171,537.32	一年以内	7.52%	应收货款

## （二）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构成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5,563,550.08	99%		247,775,526.81	96.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89,538.65	1%	618,226.57	8,559,461.06	3.34%	838,791.28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89,538.65	1%	618,226.57	8,559,461.06	3.34%	838,791.28

组合小计	3,289,538.65	1%	618,226.57	8,559,461.06	3.34%	838,791.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收款						
合计	328,853,088.73	100.00%	618,226.57	256,334,987.87	100.00%	838,791.28

## 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9,751,614.00	0.00		子公司往来款
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106,103,100.00	0.00		子公司往来款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19,833,002.38	0.00		子公司往来款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797,000.00	0.00		子公司往来款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公司	20,400,411.00	0.00		子公司往来款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子公司往来款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20,559,256.70	0.00		子公司往来款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6,500,000.00	0.00		子公司往来款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619,166.00	0.00		子公司往来款
合计	325,563,550.08	0.00		

## 3、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64,541.09	8.04%	13,227.05	5,127,229.59	59.90%	256,361.48
1 至 2 年				1,040,164.91	12.15%	104,016.49
2 至 3 年	3,024,997.56	91.96%	604,999.52	2,392,066.56	27.95%	478,413.31

3 年以上

合 计      3,289,538.65      100.00%      618,226.57      8,559,461.06      100.00%      838,791.28

**4、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无。

**5、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此事项发生。

**6、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7、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29,751,614.00	1 年以内	39.46%
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6,103,100.00	1 年以内	32.26%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559,256.70	1 年以内	6.25%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400,411.00	1 年以内	6.20%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9,833,002.38	1 年以内	6.03%
合 计		296,647,384.08		90.20%

**8、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性质	内容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9,751,614.00	往来款	周转资金
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106,103,100.00	往来款	周转资金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19,833,002.38	往来款	周转资金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797,000.00	往来款	周转资金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公司	20,400,411.00	往来款	周转资金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	往来款	周转资金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20,559,256.70	往来款	周转资金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6,500,000.00	往来款	周转资金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619,166.00	往来款	周转资金
合计	325,563,550.08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76,415,561.58	76,415,561.58	—	76,415,561.58	100%	100%		—	—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626,295.40	80,626,295.40	—	80,626,295.40	100%	100%		—	—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67,490.77	4,867,490.77	—	4,867,490.77	60.01%	60.01%		—	—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916,726.07	120,916,726.07	—	120,916,726.07	99.80%	99.98%	间接持股	—	—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768,480.30	9,768,480.30	—	9,768,480.30	59.98%	59.98%		—	—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43,956,722.73	43,956,722.73	—	43,956,722.73	90%	90%		—	—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12,793.73	1,512,793.73	—	1,512,793.73	90%	99.998%	间接持股	—	—	
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00,905.27	4,700,905.27	—	4,700,905.27	56%	56%		—	—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99,284.47	1,899,284.47	—	1,899,284.47	55%	55%		—	—	
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523,936.89	31,523,936.89	—	31,523,936.89	95%	95%		—	—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6,420,345.08	46,420,345.08	—	46,420,345.08	90%	90%		—	—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025,823.85	13,025,823.85	—	13,025,823.85	38.54%	38.54%	该公司董事会成员 5 人，其中本公司 3 人，占表决权比例的 60%	—	—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712,368.08	40,712,368.08	—	40,712,368.08	50%	50%	该公司董事会成员 7 人，其中本公司 4 人，占表决权比例的 57.14%	—	—	
河源市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23,019,159.82	23,019,159.82	—	23,019,159.82	80%	80%	—	—	—	
广州晟晖财务咨询有限公	成本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	100%		—	—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78,000,000.00	78,000,000.00	—	78,000,000.00	65%	65%	—	—	—	—
广东广晟稀土稀有金属研究院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	100%	—	—	—	—
广东广晟智威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800,000.00	24,480,000.00	16,320,000.00	40,800,000.00	51%	51%	—	—	—	—
广东省南方稀土储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500,000.00	25,500,000.00	—	25,500,000.00	51%	51%	—	—	—	—
成本法小计		645,665,894.04	629,345,894.04	16,320,000.00	645,665,894.04	—	—	—	—	—	—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380,000.00	23,412,771.54	1,093,518.77	24,506,290.31	30.50%	30.50%	—	—	—	—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4,800,000.00	4,810,319.28	-45,887.30	4,764,431.98	50.00%	50.00%	—	—	—	—
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权益法	75,022,124.86	14,770,348.86	59,677,949.16	74,448,298.02	37.00%	37.00%	—	—	—	—
权益法小计		92,202,124.86	42,993,439.68	60,725,580.63	103,719,020.31	—	—	—	—	—	—
成本法和权益法合计		737,868,018.90	672,339,333.72	77,045,580.63	749,384,914.35	—	—	—	—	—	—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8,767,223.02	134,156,413.71
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62,056,520.97	132,549,854.64
其他业务成本	—	—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工业				
(2) 商业	168,767,223.02	162,056,520.97	134,156,413.71	132,549,854.64
(3) 其他				
合 计	168,767,223.02	162,056,520.97	134,156,413.71	132,549,854.64

**3、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钨及相关产品	63,287,911.89	62,574,654.55	77,458,883.79	76,705,409.42
稀土及相关产品	105,479,311.13	99,481,866.42	56,697,529.92	55,844,445.22
其他商品贸易				
合 计	168,767,223.02	162,056,520.97	134,156,413.71	132,549,854.64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地区	168,767,223.02	162,056,520.97	134,156,413.71	132,549,854.64

国外地区

合 计      168,767,223.02      162,056,520.97      134,156,413.71      132,549,854.64

5、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71,623,931.62	42.44%
第二名	17,469,450.17	10.35%
第三名	16,630,408.97	9.85%
第四名	16,385,929.33	9.71%
第五名	11,766,616.75	6.97%
小计	133,876,336.84	79.33%

(五)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9,093.97	-2,382,448.8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6,963.26	3,431,40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 计	1,506,057.23	1,048,956.18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1,636,650.00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800,000.00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36,545.00	342,755.00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30,418.26	652,000.00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1,093,518.77	-2,382,448.82	联营企业净利润增加

茂名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	-45,887.30
广东东电化广晟稀土高新材料 有限公司	-308,537.50

###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005,563.34	-49,709,931.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6,586.38	1,545,434.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 折旧	171,221.70	136,030.71
无形资产摊销	32,52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917,596.13	24,382,011.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6,057.23	-1,048,956.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855,379.53	-7,239,625.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004,498.31	67,185,945.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039,447.52	-60,151,996.44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3,561.20</u>	<u>-24,901,088.32</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4,700,269.32	137,962,440.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2,773,305.89	169,047,583.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073,036.57	-31,085,143.26

## 附注十四、补充资料

###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4,021.76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944,268.04	政府补助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727.7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3,729.27	与经营无关的其他收入与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598,288.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05,337.72	
所得税影响额	-5,248,237.63	
合 计	15,744,712.9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	-0.04	-0.04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资产负债表项目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84,690,715.68	457,848,220.17	-37.82%	报告期购买商品支付的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32,261.00	-100.00%	报告期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应收票据	41,923,841.42	26,350,000.00	59.10%	报告期收到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50,446,601.00	58,093,090.56	158.98%	报告期预付购货款增加所致
存货	1,425,258,118.50	1,129,416,474.12	26.19%	报告期库存商品和在产品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34,912,152.81	75,821,471.74	77.93%	报告期对联营企业投资所致
短期借款	879,400,000.00	693,500,000.00	26.81%	报告期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48,947,237.91	175,024,805.49	99.37%	报告期应付购货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58,162,969.97	68,387,882.03	131.27%	报告期预收销售商品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0,770,577.89	40,041,034.51	-48.13%	报告期支付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26,685,396.02	30,831,335.37	-186.55%	报告期缴纳税金及待抵扣税金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130,000,000.00	46.15%	报告期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专项储备	1,544,473.85	2,042,368.29	-24.38%	报告期使用专项储备所致

2、利润表项目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972,020,706.32	494,955,249.53	96.39%	报告期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826,515,479.87	407,198,444.72	102.98%	报告期销量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5,539,207.85	28,725,603.48	-45.90%	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24,965,718.94	7,601,827.95	228.42%	报告期确认损益的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391,158.41	620,597.72	285.30%	报告期其他非常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8,529,426.78	1,949,349.59	850.54%	报告期子公司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3,376,753.54	-15,558,501.22	不适用	报告期控股子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9,045.38	-287,817.72	不适用	报告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017,431.15	-141,175,816.53	不适用	报告期购买商品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19,590.38	-109,747,822.84	不适用	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85,915.13	166,604,699.62	-45.57%	报告期归还关联方借款及支付信用证保证金所致

附注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已于 2014 年 8 月 26 日获得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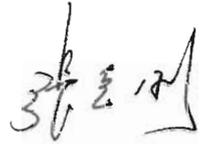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8 月 26 日

